

于田县乡村三级公共医疗卫生 能力提升项目(包一) 招标文件

采购项目编号：YTCGD-GK-2024-036-01

项目名称：于田县乡村三级公共医疗卫生能力提升项目(包一)

采购人（盖章）：于田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联系人：明小磊

电话：0903-6815114

详细地址：于田县昆仑路12号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新疆浩诚致远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熊思

电话：0903-2062911/18095921616

详细地址：新疆和田市肖尔巴格乡库木巴格村1098号

日期：2024年3月

招标投标监督管理机构备案登记栏

本招标文件已报备

备 案 人：

备案日期：2024 年 03 月 29 日

于田县政府采购办备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4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7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7
第三章 采购人需求.....	32
第四章 采购合同（样本）	101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107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于田县乡村三级公共医疗卫生能力提升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登陆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4 年 04 月 24 日 11:00（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文件编号：YTCGD-GK-2024-036-01

项目名称：于田县乡村三级公共医疗卫生能力提升项目

采购类型：公开招标

资金来源：天津援疆资金

采购内容：包一：为 4 所卫生院和 40 个村卫生室采购医疗设备，包二：为医共体分院采购数据中心平台等信息化，包三：乡村医生异地培训 70 人（详细参数详见招标文件参数要求）；

采购预算价（万元）：1150 万元

最高限价（万元）：包一：650 万元；包二：400 万元；包三：100 万元；

合同履行期限：具体详见招标文件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1)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新财库〔2022〕22 号）；

(2)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的规定；

(3)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

(4) 《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 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有效的“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2、凡拟参加包一招标项目投标企业所投产品属于第二类医疗器械的，需提供有效的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并提供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所投产品属于第三类医疗器械的，需提供有效的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3、投标人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独立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3 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会计周期不满一年的公司可不提供财务审计报告但需提供近三个月（2024 年 1-3 月）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4、提供税务部门出具近 3 个月（近三个月是指 2024 年 1-3 月）依法缴纳税收的完税证明（缴纳社保的完税证明不是完税证明）或报税材料（依法免缴的，应提供依法免缴的相关证明文件）

5、提供近段时间内近三个月内（近三个月是指 2024 年 1-3 月）法人或委托人在本公司缴纳社保明细（含银行划款凭证）加盖公章。如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新成立 6 个月以内的公司可不提供）

6、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7、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 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 200 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 200 万元的，从其规定）

8、凡拟参加本次招标项目的投标人，如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尚在处罚期内的）、经营异常名录的，将拒绝其参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9、企业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皆取消投标资格；

10、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4 年 04 月 01 日至 2023 年 04 月 23 日 23:59 时止（北京时间）（线上获取，法定节假日均可）。

地点供应商登陆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售价（元）：0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4 年 04 月 24 日 11:00（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投标人应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 11:00(北京时间)之前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到“政采云”平台。应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和政采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传输投标文件。

开标时间：2024 年 04 月 24 日 11:00（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政采云平台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https://www.zcygov.cn/>）

各投标企业通过政采云平台上传投标文件。应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和政采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传输投标文件。

五、投标保证金：

1、投标保证金：包一：65000 元（陆万伍仟元整）；包二：40000 元（肆万元整）；包三：10000 元（壹万元整）；开户名称：于田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户银行：于田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丝路信用社，账号：882010212010106202100【投标保证金缴纳的截止时间为 2024 年 4 月 24 日 11:00 时前（北京时间），缴纳投标保证金时应在付款用途里标明项目名称、用途。须公对公账户，不接受个人打款，以个人名义打款将视为无效；无需换取投标保证金收据。投标保证金以进账时间为准，供应商在缴纳投标保证金时，应充分考虑资金在途时间。投标保证金以其进账时间确定其有效性，在规定时间内未进入到指定账户，按否决投标处理。开标结束后投标企业将开户许可证扫描件递交至代理公司邮箱 2330951835@qq.com。

2、电子保函使用方法：1、登录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网，首页点击“电子保函”直接进入新疆政府采购电子保函申请页，点击【立即申请】2、依次完善页面显示的投保人信息（供应商信息），确认您要投保的项目信息，在投标项目选择页面选择您需要投保的项目（可根据项目名称或项目保函进行搜索），选择投保项目后填写被保险人信息及投保内容。服务热线:400-9039583

3、投标保证金缴纳方式：财政部《关于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优化营商环境的通

知》（财库〔2019〕38号）。请各投标企业充分考虑当前营商环境情况，选择切实可行的方式缴纳。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 1、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采用电子投标文件。若供应商参与投标，自行承担投标一切费用。
- 2、各供应商应在开标前应确保成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CA数字证书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CA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3、供应商将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CA登录客户端进行投标文件制作。在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WIN7及以上操作系统。客户端请至新疆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xinjiang.gov.cn/>）下载专区查看，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400-881-7190进行咨询。
- 4、有意向参与新疆区域电子开评标的供应商，可访问新疆数字证书认证中心官方网站（<https://www.xjca.com.cn/>）或下载“新疆政务通”APP自行进行申领。如需咨询，请联系新疆CA服务热线0991-2819290

特别提示：

- 1、超过200万元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超过400万元的项目采购项目中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预留该部分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40%以上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的比例不低于60%。
 - 2、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符合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20%（项目项目为6%~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项目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6%~10%作为其价格分。
-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于田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地 址：于田县昆仑路 12 号

联系人：明先生

联系方式：0903-6815114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新疆浩诚致远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新疆和田市肖尔巴格乡库木巴格村 1098 号

联系人：熊女士

联系方式：0903-2062911/18095921616

3. 监督投诉联系方式

名 称：于田县政府采购办公室

地 址：于田县文化路

联系人：谢先生

电 话：0903-6811110

2024 年 03 月 29 日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1	采购人	于田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2	采购代理机构	新疆浩诚致远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3	采购编号	YTCGD-GK-2024-036-01
4	资金来源及 预算金额	资金来源：天津援疆资金 预算金额：6500000 元(大写：陆佰伍拾万元整)。此采购预算为最高限价、如超过预算价的报价为无效报价）。
5	采购内容	为 4 所卫生院和 40 个村卫生室采购医疗设备；（详细参数详见招标文件参数要求）
6	供货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7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8	评标办法	综合评分法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9	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构成：5 人或 5 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采购人代表 1 人，专家库 4 人）评标专家确定方式：由招标代理在开标前 48 小时内在政采云专家库中随机抽取此次评标专家。
10	供货日期	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30 日历天供货完毕，并完成安装、调试。
11	质量要求	符合国家质量标准
12	质保期	1 年
13	政府采购政策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 企业）采购项目：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 企业发

		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对满足价格扣除条件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了《投标人企业类型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投标人，其投标报价扣除10%后参与评审。对于同时属于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不重复进行投标报价扣除。 本项目所属行业：工业行业、零售业。
14	供应商资格要求	1、有效的“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2、凡拟参加包一招标项目投标企业所投产品属于第二类医疗器械的，需提供有效的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并提供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所投产品属于第三类医疗器械的，需提供有效的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3、投标人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独立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3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会计周期不满一年的公司可不提供财务审计报告但需提供近三个月（2024年1-3月）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4、提供税务部门出具近3个月（近三个月是指2024年1-3月）依法缴纳税收的完税证明（缴纳社保的完税证明不是完税证明）或报税材料（依法免缴的，应提供依法免缴的相关证明文件） 5、提供近段时间内近三个月内（近三个月是指2024年1-3月）法人或委托人在本公司缴纳社保明细（含银行划款凭证）加盖公章。如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新成立6个月以内的公司可不提供） 6、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7、凡拟参加本次招标项目的投标人，如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尚在处罚期内的）、经营异常名录的，将拒绝其参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8、企业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皆取消投标资格；

15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6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文件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书及有关补充通知为招标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17	投标有效期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 90 天, 有效期短于该期限将被拒绝。
18	投标保证金形式及相关须知	投标保证金：65000 元（陆万伍仟元整）；开户名称：于田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户银行：于田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丝路信用社，账号：882010212010106202100【投标保证金缴纳的截止时间为 2024 年 4 月 24 日 11:00 时前（北京时间），缴纳投标保证金时应在付款用途里标明项目名称、用途。须公对公账户，不接受个人打款，以个人名义打款将视为无效；无需换取投标保证金收据。投标保证金以进账时间为准，供应商在缴纳投标保证金时，应充分考虑资金在途时间。投标保证金以其进账时间确定其有效性，在规定时间内未进入到指定账户，按否决投标处理。开标结束后投标企业将开户许可证扫描件递交至代理公司邮箱 2330951835@qq.com。
19	招标文件发放	时间：2024 年 04 月 01 日至 2023 年 04 月 23 日 23:59 时止（北京时间）（线上获取，法定节假日均可）。 地点供应商登陆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20	标前准备	1、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采用电子投标文件。若供应商参与投标，自行承担投标一切费用。 2、各供应商应在开标前应确保成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CA数字证书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CA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本项目为电子招投标，投标人需要使用CA加密设备，有意向参与新疆区域电子开评标的供应商，请访问新疆数字证书认证中心官方网站(https://www.xjca.com.cn/)或下载；“新疆政务通”APP自行进行申领。如需咨询，请联系新疆CA服务热线 0991-2819290 4、供应商将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CA登录客户端进行投标文件制作。在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WIN7及以上操作系统。客户端请至新疆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xinjiang.gov.cn/)下载专区查看，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 95763 进行咨询。
21	信用情况	1、信用记录查询时间及方式： （1）查询时间：自招标公告发布日期起至开标日期止，超出此时间范围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2）查询方式：投标人自行通过“信用中国”及“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并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网页材料。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其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未提供证明材料的视为不响应招标文件。 （3）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就自己的诚信情况在响应性文件中进行承诺。 本项目不接受失信企业投标。
22	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及方式	截止时间：2024年4月24日11时00分前（北京时间） 地 点：加密电子版响应文件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上传到“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应按照本项目磋商文件和政采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将电子版响应文件加密传输。 供应商在使用系统进行投标的过程中遇到涉及平台使用的任何问题，可致电“政采云”平台技术支持热线咨询，联系方式：95763。
23	投标截止时间	2024年04月24日11:00:00（北京时间）

24	投标文件解密时间	1、投标截止时间后，供应商应及时登录“政采云”平台，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对投标文件进行解密。规定的解密时限为：2024年04月24日11:00-11:30前（30分钟内），若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2024年04月24日11:00-11:30前）未能解密的，视为供应商对其投标文件的撤回。
25	招标代理服务费	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收取：100万元以下收取1.58%，100万-500万元收取1.16%，500万-1000万元收取0.93%，1000万-5000万元收取0.61%，5000万-1亿元收取0.27%，以此类推。（例如：中标金额为100.8万元，则招标代理服务收费额为（100万元×1.58%）+（0.8万元×1.16%）=15892.80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号）等规定，制定《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有关规定收取（具体金额根据中标价格调整） 由中标单位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一次性支付
26	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按成交金额的3%收取，以转账或银行保函的形式向采购人提交。
27	其他说明	1. 投标供应商制作投标文件的CA锁必须和开标解密的CA锁为同一把锁，在解密过程中因为CA锁不同而导致解密失败的，由投标供应商自行承担。 2. 投标人应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投标人承担所有相关责任的同时不得耽误本项目供应。 3、投标报价是否不高于采购预算额度；每个分项及总价是否超过限价，详见采购清单。 4、运输配送所需的运输、储藏等设备，以及其他相关用具，必须保持清洁、卫生，并经常按国家规定消毒。运输设备必须采用密封装载，交通工具配送。 5、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加“★”项为必须满足项），并在招

		标文件中载明。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两款规定处理。 6、投标文件中有弄虚作假的内容，其投标文件作废。（如假证书、假业绩、隐瞒不良行为记录、夸大荣誉、使用非本单位在职员工的相关证件及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条款等）在签订合同之前，招标人如发现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有弄虚作假内容，招标人可拒绝与其签订合同。并将其列入政府采购黑名单库。
28	质疑	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或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在规定的期限内，以书面或邮件形式一次性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或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五个工作日内向有关监管部门投诉。 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供应商质疑不得超出公开招标文件、公开招标过程及公开招标结果的范围及时效限制。
	投诉	1)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2）质疑、投诉应当采用书面或邮件形式，质疑书、投诉书均应明确阐述招标文件、采购过程或中标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提供相关事实、依据和证据及其来源或线索，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 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的规定，供应商投诉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名称：于田县人民政府采购办公室 联系人：谢先生 联系电话：0903-6811110

	标前准备	1、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采用电子投标文件。若供应商参与投标，自行承担投标一切费用。2、各供应商应在开标前应确保成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 CA 数字证书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 CA 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3、本项目为电子招投标，投标人需要使用 CA 加密设备，有意向参与新疆区域电子开评标供应商，请访问新疆数字证书认证中心官方网站 (https://www.xjca.com.cn/) 或下载新疆政务通 APP 自行进行申领。如需咨询，请联系新疆 CA 服务热线 0991-28192904、供应商将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 CA 登录客户端进行投标文件制作。在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 WIN7 及以上操作系统。客户端请至新疆政府采购网 (https://www.zcygov.cn/) 下载专区查看，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 95763 进行咨询。
29	重要提示	(1) 中标供应商应在规定期限内领取《中标通知书》，若中标供应商未在规定期限内领取《中标通知书》，采购人有权取消中标供应商中标资格，并将相关违约行为报送监管部门，实施信用惩戒； (2) 中标供应商应在规定期限内提交履约担保并与采购人签订合同，若中标供应商未能在规定期限内提交履约担保或签订合同，采购人有权取消中标供应商中标资格，并将相关违约行为报送监管部门，实施信用惩戒； (3) 合同签订后，中标供应商存在规定时间内不组织人员进场开工，不履行供货、安装或服务义务等情况，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并追究违约责任，同时将相关违约行为报送监管部门，记不良行为记录，实施信用惩戒； (4) 中标供应商中标后被监管部门查实存在违法行为，不满足中标条件的，由采购人取消中标资格，并做好项目后续工作； (5) 中标供应商在中标项目发生投诉、信访举报案件、履约存在争议时，拒绝协助配合执法部门调查案件的，采购人可以取消其中标资格或解除合同，并追究其违约责任。
备注		1、招标文件中部分加粗、加下划线、废标、无效标、投标被拒绝字样的条款，为招标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着重提醒各投标人注意，并认真查看招标文件中的每一个条款及要求，因误读招标文件而造成的后果，招标人概不负责。 2、投标文件中有弄虚作假的内容，其投标文件作废。（如假证书、假业绩、隐瞒不良行为记录、夸大荣誉、使用非本单位在职员工的相关证件及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条款等）；在签订合同之前，招标人如发现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有弄虚作假内容，招标人可拒绝与其签订合同，并将其列入政府采购黑名单。

备注：本须知前附表内容与招标文件的内容相对应，如有矛盾，应以投标须知前附表为准

一. 总 则

1. 一、适用范围

本投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招标公告中所叙述的项目。

2. 名词解释

2.1 采购人：于田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2.2 监督机构：同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

2.3 采购代理机构：新疆浩诚致远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4 供应商：是指响应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资格条件且参与投标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5 产品是指本招标文件中第三章所述内容。

2.6 服务是指供应商为满足招标文件要求而提供的服务。

2.7 中小企业是指符合《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规定的对中小企业的划分标准的企业。

2.8 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2.9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是指符合《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规定的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划分标准的单位。

3. 合格的供应商

3.1 投标人资格要求

1、有效的“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2、凡拟参加包一招标项目投标企业所投产品属于第二类医疗器械的，需提供有效的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并提供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所投产品属于第三类医疗器械的，需提供有效的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3、投标人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独立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3 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会计周期不满一年的公司可不提供财务审计报告但需提供近三个月（2024 年 1-3 月）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4、提供税务部门出具近 3 个月（近三个月是指 2024 年 1-3 月）依法缴纳税收的完税证明（缴纳社保的完税证明不是完税证明）或报税材料（依法免缴的，应提供依法免缴的相关证明文件）

5、提供近段时间内近三个月内（近三个月是指 2024 年 1-3 月）法人或委托人在本公司缴纳社保明细（含银行划款凭证）加盖公章。如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新成立 6 个月以内的公司可不提供）

6、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7、凡拟参加本次招标项目的投标人，如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尚在处罚期内的）、经营异常名录的，将拒绝其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8、企业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皆取消投标资格；

3.2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供应商未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2、供应商提供的投标文件不完整。

3、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的规定签署、和密封的。

4、未按规定报价的。

5、未提供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资质证明文件验证的或提供虚假资格资质证明文件的。

6、报价超出投标预算的。

7、供应商对投标文件的要求未做出实质性响应。

8、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况。

3.3 供应商不得直接或间接地与采购单位有任何关联，亦不得是采购单位的附属机构。如果供应商在投标中隐瞒了上述关系，一经证实，则该投标无效。

3.4 招标文件售后不退。

3.5 联合体投标。

3.5.1 如果在招标文件中接受联合体投标（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则两个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投标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参与投标。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公开招标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规定的条件。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供应商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采购人规定的特定条

件。

3.5.2 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共同投标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共同投标协议连同投标文件一并提交采购代理机构。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投标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参与同一项目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投标。

3.5.3 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3.6 投标费用自理。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供应商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

4. 公开招标项目的合格性和合法性

4.1 公开招标项目应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并应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行业管理部门要求的其他强制性标准。并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质量、价格、有效期、售后服务及供应商须承担的运输、配送、技术支持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伴随服务等要求。

4.2 采购人有权拒绝接受任何不合格的产品和服务，由此产生的费用及相关后果均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5. 投标文件内容的真实性

5.1 供应商应保证其投标文件中所提供的所有有关投标的资料、信息是真实的、并且来源于合法的渠道。因投标文件中所提供的有关投标的资料、信息不真实、或者其来源不合法而导致的所有法律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二. 招标文件

6. 招标文件构成

6.1 招标文件规定了要求提供的产品和服务，招标程序和合同条件在招标文件中均有说明。招标文件共六章，内容如下：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项目说明及采购需求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五章 评审方法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6.2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如果供

应商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由此带来不利于供应商的投标结果，其风险由供应商承担。

6.3 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代理机构，如发现招标文件内容与现行法律法规不相符的情况，以现行法律法规为准。

7. 招标文件的修改和澄清

7.1 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5 日前，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和投标时间并在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同时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购买投标文件的投标供应商。

7.2 提交首次投标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投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首次投标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投标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5 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投标文件截止时间。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8. 投标语言和投标货币

8.1 供应商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

8.2 投标应以人民币报价，任何包含非人民币报价的投标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9. 投标文件的构成（根据要求后面的格式来改）

9.1 供应商提交的投标文件应包含投标文件格式内所有内容：

- 一、公开招标公告
- 二、供应商须知
- 三、技术要求
- 四、合同条款及格式
- 五、响应文件格式

10. 投标文件格式

10.1 供应商应按照招标文件中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所提供的格式和要求制作投标文件，明确表达投标意愿，详细说明投标服务方案、承诺及价格。

10.2 按本章第 9 条的内容及要求 and 第六章提供的格式和要求编写其投标文件，供应

商不得缺少或留空任何招标文件要求填写的表格或提交的资料。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11. 投标报价

11.1 投标报价：

一次性报定，包括投标人完成该项目的全部服务成本、企业利润、税金和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

11.2 投标报价表中标明本次服务的总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12. 证明供应商合格的资格证明文件

12.1 供应商应按照招标文件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在投标文件中提交合格的资格证明文件。如果资格证明文件不全或不合格的，其投标文件将被作无效文件处理。

13. 证明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13.1 供应商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服务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并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行业管理部门要求的其他强制性标准的证明文件。缺少证明文件或证明文件不合格的投标文件，与招标文件要求有重大偏离的投标文件，不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行业管理部门要求的其他强制性标准的投标文件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14. 投标保证金

14.1 供应商在投标时应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数额的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的一部分。

14.2 投标保证金是为了保护采购单位免遭因供应商的行为而蒙受损失。采购单位在因供应商的行为受到损害时可根据本须知的规定没收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

14.3 投标保证金可采取“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任何一种形式。

14.4 投标保证金必须按照招标文件“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缴纳金额及方式办理。

14.5 投标后经审查，未提交投标保证金、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时间提交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金额不足或投标保证金转账凭证复印件未附在投标文件内的投标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14.6 未成交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将在开标结束后按原账户退还；成交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在采购合同签订后 5 个工作日内按原账户退还。

14.7 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视为供应商违约，其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

1) 供应商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文件；

-
-
- 2) 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伪造、套改、虚假资料参加投标的。
 - 3) 供应商成交后放弃成交或未能按规定签订合同；或未能按规定交纳成交代理服务费的。
 - 4) 供应商成交后将成交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将成交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 5) 供应商事先未通告无故不参加投标活动的。
 - 6) 供应商不按法定程序进行质疑和投诉，捏造事实，查无实据，造成恶劣影响，导致采购活动无法正常进行的。

14.9 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

15. 投标有效期

15.1 招标投标文件的有效期（含授权有效期）从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90 天。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有效期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不满足规定有效期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

15.2 在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有效期期满之前，采购代理机构可向供应商提出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的形式。供应商可以拒绝采购代理机构的这种要求，其投标保证金也不被没收。同意延长的供应商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竞争性投标文件，但要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在这种情况下，本章第 14 条有关投标保证金的退还和没收的规定将在延长了的有效期内继续有效。

16. 投标文件的签署和递交

1. 投标人应按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装订投标文件并标注页码，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上传不完整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是投标人的责任。

2. 投标人应于 2024 年 04 月 24 日 11:00（北京时间）前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到“新疆政府采购”平台。应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和新疆政府采购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传输投标文件。供应商在使用系统进行投标的过程中遇到涉及平台使用的任何问题，可致电新疆政府采购平台技术支持热线咨询，联系方式：95763。

3. 投标文件须由投标人在规定位置盖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人签署，投标人应写全称。

4. 投标文件应严格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有表述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5、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采用电子投标文件。若供应商参与投标，自行承担投标一切费用。

6、各供应商应在开标前应确保成为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 CA 数字证书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 CA 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7、本项目为电子招投标，投标人需要使用 CA 加密设备，有意向参与新疆区域电子开评标的供应商，请访问新疆数字证书认证中心官方网站(<https://www.xjca.com.cn/>)或下载；“新疆政务通”APP 自行进行申领。如需咨询，请联系新疆 CA 服务热线 0991-2819290

8、供应商将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 CA 登录客户端进行投标文件制作。在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 WIN7 及以上操作系统。客户端请至新疆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xinjiang.gov.cn/>) 下载专区查看，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 95763 进行咨询。

9、开标时间后 30 分钟内供应商可以登录“政采云”平台，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进行解密投标文件。若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未按时解密的，视为投标文件撤回。

10、因系统（非投标供应商行为）的原因，造成投标供应商未能在规定的解密时限内解密的，请及时与招标代理机构或与新疆政府采购网投标客户端进行联系。

11、投标文件未按规定上传的，视为其自动放弃投标。

17、投标文件的修改、撤回与撤销

17.1 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未解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并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修改后重新生成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至系统，到达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将不允许修改或撤回。

17.2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期后不得修改、撤回投标文件。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期后修改投标文件的，其投标无效。

17.3 若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中规定）未能解密的，也将被视为供应商对其投标文件的撤回。

18、投标文件的解密

到达开标时间后，投标人需携带并使用制作该投标文件的同一数字证书参加开标解密，投标人须在采购代理机构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未携带数字证书或其他非系统原因导致的逾期未解密投标文件，将作无效投标处理。

19、投标有效期

1 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退还投标保证金（如有）。采用投标保函方式替代保证金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向担保机构索赔保证金。

2 出现特殊情况需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如有）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可以拒绝延长有效期，但其投标将会被视为无效，拒绝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如有）。采用投标保函方式替代保证金的，投标有效期超出保函有效期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提示投标人重新开函，未获得有效保函的投标人其投标将会被视为无效。

20、投标无效的情形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符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但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属于投标人疏忽、笔误所造成的差错，应当允许其在评标结束之前进行修改或者补正（可以是复印件、传真件等，原件必须加盖单位公章）。修改或者补正投标文件必须以书面形式进行，并应在中标结果公告之前查核原件。限期内不补正或经补正后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应认定其投标无效。投标人修改、补正投标文件后，不影响评标委员会对其投标文件所作的评价和评分结果。

- 1 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 2 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
- 3 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
- 4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 5 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四、开标、评标、定标与签约

1.1. 开标

（一）开标准备

招标代理机构将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开标，投标供应商无需到场，但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按时参与网上投标文件解密。（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采用电子投标文件。

若供应商参与投标，自行承担投标一切费用；各供应商应在开标前应确保成为新疆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 CA 数字证书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 CA 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供应商将新疆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 CA 登录客户端进行投标文件制作。在使用新疆政府采购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 WIN7 及以上操作系统。客户端请至新疆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xinjiang.gov.cn/>）下载专区查看，如有问题可拨打新疆政府采购客户服务热线 95763 进行咨询。）

（二） 开标程序：

1.1 开标程序

招标工作人员按招标公告规定的时间进行开标，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宣布投标人名称、解密情况，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以开标一览表要求为准）。开标分为现场电子开标和远程电子开标两种。

采用现场电子开标的：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应当按照本招标公告载明的时间和地点前往参加开标，并携带编制本项目（采购包）电子投标文件时加密所用的数字证书、存储有备用电子投标文件的 U 盘前往开标现场。

√ 采用远程电子开标的：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当按照本招标公告载明的时间和模式等要求参加开标。在投标截止时间前 30 分钟，应当登录云平台开标大厅进行签到，并且填写授权代表的姓名与手机号码。若因签到时填写的授权代表信息有误而导致的不良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开标时，投标人应当使用编制本项目（采购包）电子投标文件时加密所用数字证书在开始解密后按照代理机构规定的时间内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如遇不可抗力等其他特殊情况，采购代理机构可视情况延长解密时间。投标人未携带数字证书或其他非系统原因导致的在规定时间内未解密投标文件，将作无效投标处理。（采用远程电子开标的，各投标人在参加开标以前须自行对使用电脑的网络环境、驱动安装、客户端安装以及数字证书的有效性等进行检测，确保可以正常使用）。

1.2 开标异议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1.3 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足须知前附表中约定的有效供应商家数的，不得开标。同时，本次采购活动结束。

1.4 开标时出现下列情况的，视为投标无效处理：

(1) 经检查数字证书无效的；

(2) 因投标人自身原因，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电子投标文件解密的；

(3) 如需使用备用电子投标文件解密时，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无法提供备用电子投标文件或提供的备用电子投标文件与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版本不一致（即两份文件不是通过投标客户端同时加密生成的）。

1.2. 评标

(一) 组建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或评标小组（以下简称评标委员会）的评标工作由招标单位负责组织，具体评标事务由评标委员会负责，并独立履行其法规规定的职责。

本项目评标委员会由评审专家 5 人组成，其中业主代表 1 人；专家由招标代理机构在开标前 48 小时在新疆政府采购专家中随机抽取。其中熟悉相关技术方面的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并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评估和比较，并做出授予合同的建议。

评标须知

1. 关于评标方案

(1) 评标委员会的每位成员（简称评委，下同）应认真地阅读并确认已经正确理解了评标方案；

(2) 评委如对评标方案有异议，应在评标开始前提出。

2. 关于评标纪律

(1)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与任何投标人或者与招标结果有利害关系的人进行私下接触，不得收受投标人、中介人、其他利害关系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

(2) 评委应本着客观、公正的原则独立给出评价意见；

(3) 评委之间不得相互串通进行评分；

(4) 评委不得试图影响其他评委的评价意见；

(5) 评委应关闭通讯工具或设置为振动状态，并统一交由工作人员保管。

3. 关于评标责任

(1) 评委应在其书面评审意见上签字确认；

(2) 评委对其所提出的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4. 关于回避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担任评标委员会成员，如事先不知情的，应在宣读投标人

名单及评标纪律后主动提出回避：

- （1）是投标人或者投标人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是投标项目的上级单位人员；
- （3）是某投标人的项目主管部门或是某投标人的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4）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5）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5. 关于保密

评标委员会成员和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

前款所称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是指评标委员会成员以外的因参与评标监督工作或者事务性工作而知悉有关评标情况的所有人员。

一. 评标原则

评标工作应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以及《评标委员会和评标方法暂行规定》和地方政府关于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评标委员会将按照规定只对通过符合性检查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和比较。

二. 评标方法及流程

1. 评标方法

本次招标的评标方法采用综合评分法。

2. 评标流程

评标分两个阶段进行：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和投标文件详细评审。具体方法及流程如下：

（1）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

各评委对各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的响应情况进行符合性审查。符合性审查必须根据招标文件中对投标人的要求和投标文件中的响应进行。

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方式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与说明。澄清与说明应以书面方式进行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在评审中发现关键指标/参数/货物/功能等未能达到招标文件中的规定或有虚假情况时，评标委员会有权取消其投标资格。

投标人只有完全通过符合性审查，才能进入下一阶段的详细评审，否则视为无效投标。（详见符合性审查表）

（2）投标文件详细评审

当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多于或等于三家时，按照评标程序的规定和依据评分标准以及各项权重、符合性审查结果，各位评委单独就每个投标人的技术状况、商务状况进行评审，并对其技术、商务和经济分别评分。将技术得分、商务得分和经济得分相加得出总分，并按总分高低排出名次（出现并列得分时，价格低者排名在前）。评标委员会依据得分情况推荐出第一中标候选人一名，第二中标候选人一名。

当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少于三家时，评标委员会否决所有投标文件，提请依法重新招标。

3. 投标文件的澄清

（1）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和说明。

（2）投标人的澄清和说明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除上述规定的情形之外，评标委员会在评审过程中，不得接收来自评审现场以外的任何形式的文件资料。

（4）评标小组发现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或明显低于市场价格，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成本的，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做出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由评标小组认定该供应商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三. 废标处理

下列情况出现将视为招标失败，即废标：

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

四. 评分标准和权重

1. 评分标准

评委根据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并逐项列出投标文件的全部投标偏差。

评分应考虑到投标文件与招标文件之间的细微偏差。细微偏差是指投标文件在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但在个别地方存在漏项或者提供了不完整的技术信息和数据等情况，并且补正这些遗漏或者不完整不会对其他投标人造成不公平的结果。细微偏差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有效性。但在详细评审时将作为不利于该投标人的评分依据。

评委对投标文件的技术及商务响应情况进行评分。评分采用量化方法。

各标段技术、商务、经济、技术加分政策、价格加分政策评分应分别考虑下列因素：

1) 技术、商务评审

评审内容详见技术（商务）响应评审表

计算公式（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子项评分=（各评委子项评分总和-最高分-最低分）÷（评委人数-2）

技术（商务）得分=各子项得分之和

2) 经济评审

（1）评标委员会详细分析、核准价格表，检查其是否存在计算上或累加上的算术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 a.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b. 总价金额与单价金额和数量乘积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 c. 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 d. 采购人需要的服务和附带备品、配件所需的费用，如果投标人是另外单独报价的，评分时计入投标报价总价。

1 供货范围（包括设备（货物）和服务）缺漏项的调整，其调整价格为该项在其他有效投标中的最高报价。

2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上述修正错误的方法调整投标文件中投标报价，调整后的价格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投标价格，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以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最低报价为基准价，得满分 30 分。其它报价得分=（基准价/报价）×30，计算公式（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2. 权重分配

评分项目	技术、商务部分	经济部分
权重	70%	30%

3. 综合得分

综合得分=技术得分+商务得分+经济得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综合得分由高至低排定名次

五. 定标和授标

评标委人会推荐综合得分排名第一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二的投标人为第二中标候选人。

第一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者未通过资格后审的，采购人可以确定第二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评标委员会提出评标书面报告和推荐中标意见报采购人确认，确认后由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与第一中标候选人进行最终澄清及对第一中标候选人的资格和履约能力进行再次审查，形成最终合同的基础文件。如在最终澄清过程中，发现第一中标候选人存在重大问题造成其履约能力不能满足要求的，可以取消其中标资格。

最终澄清完成后，招标代理机构根据采购人确认结果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交相应文件，并在规定时间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在签订合同过程中，如发现中标人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的，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并将第二中标候选人确定为中标人。

六. 附表

本评标文件包括以下评标过程中所需文件附表：

1、资格性审查标准：

1、

项目编号：		开标时间：		
序号	投标文件审查及响应性 (评审结果为合格/不合格)	1 是否合格	2 是否合格	3 是否合格
1	有效的“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2	凡拟参加包一招标项目投标企业所投产品属于第二类医疗器械的，需提供有效的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并提供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所投产品属于第三类医疗器械的，需提			

	供有效的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3	投标人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独立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3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会计周期不满一年的公司可不提供财务审计报告但需提供近三个月（2024年1-3月）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4	提供税务部门出具近3个月（近三个月是指2024年1-3月）依法缴纳税收的完税证明（缴纳社保的完税证明不是完税证明）或报税材料（依法免缴的，应提供依法免缴的相关证明文件）			
5	提供近段时间内近三个月内（近三个月是指2024年1-3月）法人或委托人在本公司缴纳社保明细（含银行划款凭证）加盖公章。如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新成立6个月以内的公司可不提供）			
6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7	凡拟参加本次招标项目的投标人，如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 ）、中国裁判文书网（ http://wenshu.court.gov.cn ）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尚在处罚期内的）、经营异常名录的，将拒绝其参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8	企业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皆取消投标资格；			
9	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			
“√”表示合格；“×”表示不合格，一项不合格结果为不合格，如不合格，请在结果中写明原因。				

1.2 符合性审查

符合性审	1	投标文件是否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2	未按投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填写，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3	改变投标文件提供的清单中的计量单位、数量的；
	4	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5	投标文件是否不齐全或者内容虚假的；

查	6	投标文件记载的招标项目供货期是否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供货期；
	7	投标质保期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8	投标有效期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9	投标报价是否高于采购预算价；投标报价是否为唯一报价，有多个报价时是否明确有效力的报价；
	10	投标文件载明的技术规格、技术标准、检验标准和方法等，不符合投标文件要求的；
	11	投标文件完全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条款无负偏离的（带★号的条款为实质性条款需完全响应）；
	12	商务条款是否有偏离情况的；
	13	投标文件是否附有招标人不能接受条件的；
	14	交货地点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15	是否存在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结论：“√”合格；“×”不合格，有一项未通过不得参与下阶段评审，视为废标。备注：如果投标文件中有一项未通过上述审查标准，评标委员会将认定整个投标文件不响应招标文件而予以废标，并且不允许投标人通过修改或撤销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或保留，使之成为具有响应性的投标；		

响应性文件响应程度初步审查通过的投标企业，进入下一步详细评审阶段，未通过响应性文件响应程度初步审查通过的企业，其投标作为无效标，不进入后期评审阶段。

2、投标文件的澄清

2.1 评标小组发现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或明显低于市场价格，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成本的，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做出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由评标小组认定该供应商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2.2 有效的书面澄清材料，是投标文件的补充材料，成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综合评审：对于经初审合格的所有供应商，由评标小组各成员依据投标文件和投标报价，按照《详细评审打分表》规定的内容独立进行综合评价、比较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的得分，从高到低依次排序，推荐成交候选人。

详细评审打分表

评审项目	分值	评分标准说明
一、价格部分 30 分		
投标报价 (30 分)	30 分	评标基准价=有效投标报价的最低值，有效投标报价等于基准值的得满分 30 分，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重×100；有效投标报价为通过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报价。计算分数时四舍五入取小数点后两位, 分数最高不超过 30 分。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二、商务、技术部分 70 分		
商务评分 (21 分)	2 分	类似业绩， 需提供中标通知书和供货合同（需提供完整的供货合同，不得缺页漏页空白页），每提供一个得 2 分，最高得 2 分。
	7 分	供应商针对本次项目有两次培训承诺的声明加 3 分，提供超过两次以上培训承诺声明的多提供一个加 2 分，满分 4 分。（承诺声明自拟），无《两次以上的培训承诺声明》不得分
	8 分	投标人提供的其他实质性优惠条件（优的得 8 分，良的得 4 分，差的得 0 分）。
	4 分	供应商在招标文件规定的质保期一年内，每延长半年质保期，加 1 分，最高 4 分。
技术评分 (47 分)	12 分	产品质量 1、以招标文件的技术参数要求为基准，设备技术参数明确、配置齐全，规格、功能齐全，并能够提供(但不限于)产品彩页、说明书相关证明资料，根据响应程度及对比各投标文件设备技术参数，产品安全可靠，便于操作，性能良好，能够保证整体项目顺利实施，所投产品技术参数全部满足的得 8 分 2、带“★”技术指标、参数为重要技术指标、参数。满足招标文件重要及一般技术指标、参数的，以此为基础：投标文件重要技术指标、参数优于招标文件规定的相应技术指标、参数的，有一项加 1 分，投标文件一般技术指标、参数优于招标文件规定的相应技术指标、参数的，有一项 加 0.5 分，两项加至最高得 4 分。 投标文件一般技术指标、参数低于招标文件规定的相应技术指标、参数的，有一项减 2 分，减完为止。 注：所有重要技术指标、参数招标文件中带★为实质性参数需提供技术证明资料为依据，否则不予得分。 如虚假提供材料应标后果自负。

	供应商提供针对本项目的整体实施方案应包含：对本项目的理解、基础方案供货计划、安装调试计划、培训计划、质量保证、售后服务、备件方案等内容。（35 分）	
	4 分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基础方案的详尽程度、科学性、合理性进行评审，优得 4 分、良 2 分，一般 1 分， 差 0 分。
	6 分	配送及安装验收方案（配送货物到指定地点的时间，是否能承诺按用户要求配送到指定地点、安装实施方案、验收方案等）根据所提供内容分以下四档打分：优(6 分)；良(4 分)；中(2 分)；差(0 分)（得差 0 分值为无此项说明）
	6 分	质量保证方案及措施详细，实施计划、组织方案等方面均合理可行，方案总体相对优秀的，得 6 分； 质量保证方案及措施较详细，有实施计划组织方案等方面的描述，方案总体相对较好的，得 3 分； 提供了项目质量保证方案及措施，方案总体相对一般的，得 1 分；
	8 分	售后服务（符合本招标文件关于售后服务的最低要求方可得分） （1）具有本地化的售后服务（投标人在和田地区但有本地化的售后服务机构的得 2 分，没有本地化售后服务机构的得 0 分）。 （2）质量保证期内、外服务内容、标准及承诺（优的得 2 分，良的得 1 分，差的得 0 分）。 （3）人员培训承诺（优的得 2 分，良的得 1 分，差的得 0 分）。 （4）服务响应时间承诺（优的得 2 分，良的得 1 分，差的得 0 分）。
	8 分	产品厂家/供货商拟投入本项目技术人员每增加 1 人得 1 分，最高得 8 分。（需提供人员名单、身份证、劳务合同、产品厂家/供货商人员个人社保明细）未提供或提供材料不完整的此项不得分。
标书编制 (2 分)	3 分	根据供应商在备品备件设备分项报价表中所列明的零部件种类、数量、价格进行评议打分。种类齐全、数量多、价格合理的得 3 分，种类较全、数量一般、价格合理 2 分，种类不齐全、数量不多、价格不合理的得 1 分，不提供不得分。（已备品备件表为依据，不提供不得分，格式供应商自拟）
	2 分	标书制作：投标书顺序编制，有目录、编页码，没有缺漏项，价格数量等计算准确的，计 2 分；不符合要求的，每处扣 0.5 分，扣完为止。招标文件有关内容前后矛盾、与招标文件要求不一致等，该项得 0 分。

五、招标服务费

中标人须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的招标服务费，收费标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号)等规定，制定《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有关规定收取（具体金额根据中标价格调整）。本项目类型为货物类：

- (1) 以《中标通知书》确定的中标总金额作为收费的计算基数，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 (2) 100 万元以下按 1.58%计算.....
 - (3) 币种与《中标通知书》的币种相同。
 - (4) 中标人中标后，必须按规定向采购代理机构直接缴交采购服务费。
-

第三章 采购人需求

1、项目概况

采购内容：为 4 所卫生院和 40 个村卫生室采购医疗设备（详细参数详见招标文件参数要求）

采购地点：于田县

供货期：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30 日历天供货完毕，并完成安装、调试

质保期：1 年

质量要求：符合国家质量标准

保修期：设备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后 24 个月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的地点

2、总体要求

- （一）投标人须对本项目的采购标的进行整体投标，任何只对本项目采购标的其中一部分内容、数量进行的投标都被视为无效投标。
 - （二）产品属于国家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响应供应商必须提供属于国家强制性节能产品品目清单内的产品进行响应，并提供有效的强制性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 （三）采购需求中标注“★”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必须逐条进行响应，有任何一条负偏离的，将导致无效投标。
-

3、采购清单及技术参数要求

一、采购清单及技术参数要求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数量	规格技术参数	备注
1	彩色B超	台	3	彩色B超技术规格及要求 一、设备名称：高档彩色多普勒超声波诊断仪 二、设备用途说明：主要用于腹部、妇产、心脏、泌尿、外周血管、小器官、肌肉骨骼、神经、术中，介入等方面的临床诊断和科研教学工作，投标设备具备持续升级能力，能满足开展新的临床应用需求。 三、★投标设备具备远程会诊功能，支持电脑PC端和手机APP终端，电脑PC端可完全还原测量和注释工具包；手机APP端可实现实时超声图像显示及在线语音交流功能。（请分别提供图片证明） 四、投标机型要求采用最新的软硬件版本，为2019年后（含2019年）最新发布的产品，发布日期以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首次颁发的注册证日期为准 五、主要规格及系统概述： 5.1 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仪包括： 5.2 有效显示区域≥18.5”LED高分辨无角度依赖专业医用液晶监视器 5.3 投标设备可支持RF射频数据导出与分析功能，该功能具有RF射频数据操作面板，可支持射频原始信号采集及USB导出分析（提供所投品牌RF元数据在核心期刊杂志上发表的论文1篇证明） 5.4 数字化二维灰阶成像单元 5.5 数字化彩色多普勒单元 5.6 数字化频谱多普勒显示和分析单元 5.7 数字化能量及方向能量血流成像单元 5.8 具备侧向扫描增益补偿，SGC≥8段调节（请提供图片）TGC≥8段 5.9 具备全程发射及全程接收聚焦，使得图像近、中、远场保持均匀一致， 5.10 具备梯形成像，可支持所有探头 5.11 系统可视可调动态范围≥280dB，每2dB步进逐级调节，（请提供证明图片） 5.12 触摸屏可显示字母数字键盘，通过触摸屏可直接输入数字、字母等信息，实现快捷操作 5.13 空间复合成像技术(可以用于腹部，妇产，血管，浅表小器官)，同时作用于发射和接收,曲别针实验可达≥9线（请提供证明图片） 5.14 具备智能组织速度特异性成像技术，该技术可全自动识别不同组织的差异化声速，并根据不同声速实时自动进行差异性图像优化处理，自动完成不同组织的声速识别及图像的自动精准优化（非通过肌骨、液性、脂肪、普通进行选择） 5.15 具备3D/4D功能 5.16 具备穿刺引导，并具备四种引导方式（提供证明图片） 5.17 具备专业的超声平台，非PC平台（请列出系统平台名称，并提供彩页证明） 5.18 测量和分析：（B型、M型、频谱多普勒、彩色模式） 5.18.1 一般测量 5.18.2 妇、产科测量包 5.18.30B 产科自动测量 5.18.4 可支持Auto NT自动颈项透明层厚度测量 5.18.5 盆底测量软件包 5.18.6 心脏功能测量包 5.18.7 血管测量包 5.18.8 泌尿科测量与分析 5.18.9 肾脏测量包 5.18.10 小儿髋关节测量包 5.18.11 频谱测量软件包 5.18.12 客户自定义测量、触摸屏注释快速标记，无需键盘、轨迹球操作 5.19 图像存储与(电影)回放重现单元 5.20 输入/输出信号： 5.21★支持将触摸屏操作界面映射至平板电视（或PC端），并可一键切换机器显示屏及触摸屏在平板电视（或PC端）的显示，方便开展教学操作培训，增加医患有效沟通。	配送至采购人指定地点

			5.22 具备移动图像传输方案：支持蓝牙与无线传输（请提供蓝牙传输界面图片证明） 5.23 连通性要求： 5.23.1 支持有线和无线网络连接，机器内置云诊平台账号与云诊平台系统无缝连接，一键上传数据到云端，可实现超声远程会诊、辅助诊断功能 5.23.2 DICOM3.0 医学数字图像格式(DICOM 可以作为中央服务器远程读取、调入、存储图像) 5.23.3 远程会诊系统：可通过超声主机操作面板一键上传图片及测量数据至远程会诊中心的电脑或会诊专家的手机，通过普通 PC 端和手机 APP 还原超声主机测量界面重新测量和注释，随时随地远程出具超声图文报告 5.23.4 远程电子化档案：患者档案的检查图像和诊断报告进行云备份，并提供二维码，患者通过手机扫描二维码即获得报告及图像信息（提供二维码图片证明） 5.23.5 远程维护：远程系统软件更新、故障在线求助等功能，用户可在云端下载最新系统软件版本自动升级（提供证明材料） 5.24 教学助手：提供腹部、浅表和肌骨关节等超声操作步骤语音解读、探头放置切面和手法技巧介绍以及超声组织结构与 3D 组织解剖结构的实时动态对照图，帮助临床医生或初级超声医生更快适应超声图像的识别，支持医生对超声扫查的自学和训练，实现标准化 六、技术参数及要求： 6.1 系统通用功能： 6.1.1 ★监视器：有效显示区域$\geq 18.5''$ 高分辨率 LED 专业医用液晶监视器，有效显示区域≥ 10 英寸 LED 电容操作无角度依赖全视角触摸屏无需手动调节触摸屏角度，具备菜单滑屏操作技术 6.1.2 扫描方式：逐行扫描，高分辨率，全方位关节臂旋转 6.1.3 ★探头接口：高性能微小探头接口设计≥ 4 个，均可互换；且探头可与同品牌便携式超声设备互换，全系支持热插拔（提供注册证证明） 6.1.4 支持触摸屏参数、功能布局界面专属定制（提供布局调整前、后 2 张图片证明） 6.2 探头规格： 6.2.1 频率：宽频带或变频探头，所有探头及所有模式有明确的工作频率点数值显示（非频段显示），可视可调。（请提供证明图片） 6.2.2 探头个数：2 个（腹部、小器官） 6.3 二维灰阶显像主要参数： 6.3.1 ★扫描频率： 电子凸阵：超声频率 1.5 —7.0 MHz 电子线阵：超声频率 7.3 — 18.0MHz 6.3.2 扫描速率：凸阵探头，全视野，18cm 深度时，帧速率≥ 40 帧/秒 6.3.3 扫描线：每帧线密度≥ 512 超声线 6.3.4 回放重现：支持手动、自动回放；灰阶图像回放≥ 10000 幅、回放时间 1500 秒（请提供图片或厂家技术说明文件） 6.3.5 最大扫查深度≥ 36cm 6.4 频谱多普勒： 6.4.1 方式：脉冲波多普勒：PWD, 可支持 CWD 6.4.2 最大测量速度： PWD：血流速度最大 9m/s CWD：血流速度最大 20m/s 6.4.3 电影回放：≥ 1000 秒 6.4.4 零位移动：≥ 12 级 6.4.5 取样容积大小范围：宽度 0.5mm 至 25mm；分级可调 6.4.6 频谱自动跟踪与测量：可自定义选择基线上、基线下及 1-5 个不同心动周期的自动跟踪测量（请提供证明图片） 6.5 彩色多普勒 6.5.1 显示方式：速度方差显示、能量显示，速度显示、方差显示、 6.5.2 具有双同步 / 三同步显示(B/PW/CF、B/PW/PDI) 6.5.3 彩色显示帧频： 凸阵探头、最大角度，18cm 深时，彩色显示帧频≥ 10 帧/秒 相控阵探头：最大角度，18cm 深度时，彩色显示帧频≥ 15 帧/秒 6.5.4 显示位置调整：线阵扫描感兴趣的图像范围：$-30^{\circ} \sim +30^{\circ}$ 6.5.5 血流定点测量技术：可以在同一心动周期定点测量≥ 16 个点。（请提供证明图片） 6.6 超声功率输出调节： B/M、PWD、CWD、Color Flow Doppler 输出功率可调	
--	--	--	---	--

2	心电监护仪	台	9	心电监护仪技术参数 一、监护参数 1. 一体化多参数监护仪，具备心电、呼吸、无创血压、有创血压、血氧饱和度、脉率和体温监测功能，产品具备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颁发的III类医疗器械注册证。 2. 可升级十二导心电，支持心电信号进行诊断分析，诊断算法通过欧洲 CSE 数据库测试，需提供证明文件。 3. 支持选配同品牌呼末二氧化碳（EtCO2）。 二、显示 1. 8 英寸彩色显示屏，支持同屏显示 12 道波形以同时观察丰富的信息（提供机器实物图片）。 2. ★支持待机模式、夜间模式、演示模式、隐私模式、插管模式、NFC 模式（需提供机器界面图片） 三、数据 1. 主机配备一个 VGA 或 HDMI 接口以及不少于 2 个 USB 口，可用于外接条码枪扫描枪、键盘、U 盘储存等设备。 2. 支持网络流量监控及控制，设定流量限额，以提供更高的网络安全管控，防止恶意软件攻击。（需提供机器界面图片） 3. 支持 AES 128 位加密和 TLS 256 位数据传输加密。（需提供机器界面图片） 四、性能特点 1. 主机重量<2.5kg。 2. 在任何滤波模式下均可监测 ST 值。提供心电 ST 段分析功能，支持在专门的窗口中分组显示心脏不同位置的 ST 实时片段和参考片段。（需提供证明文件） 3. 在诊断模式下，支持 94dB 的共模抑制比；在监护、手术模式下，支持不低于 105dB 的共模抑制比。（需提供图片和厂家证明文件） 4. 支持 0.67Hz 的高通滤波，确保波形有更好的稳定性。（需提供机器界面图片） 5. 支持 29 种心律失常分析，包括房颤分析、肢体低电压，满足心电监护临床应用。（需提供机器界面图片） 6. QT 和 QTc 实时监测参数测量范围：200~800 ms。（需提供机器界面图片） 7. 无创血压成人测量范围：收缩压 25~290mmHg，舒张压 10~200 mmHg。（需提供机器界面图片） 8. 无创血压提供手动、自动、连续、序列四种测量模式。自动模式支持自定义设置血压测量间隔，间隔时间支持从 1-460 分钟内的任意整数数值。（需提供机器界面图片） 9. 同品牌具备多参数数字遥测监护产品（多参数数字遥测收发器获得无线电发射设备型号核准证书），支持未来科室的遥测监护系统升级需求，可实现有线、无线、遥测及混连等方式与中心监护系统联网。 10. 支持用户自行安装激光打印机驱动。（需提供机器界面图片） 11. 具备技术报警和生理报警两个独立的报警灯位置，能够分别显示且同时显示两种报警，有利于医护人员远距离辨识报警情况。 12. 屏幕与物理按键上下分布。物理按键板和飞梭的位置需处于屏幕下方，按键受力位置低，避免机器左右移动，避免造成机器移动倾倒。 13. 电池舱门需采用螺钉固定，避免误开舱门意外掉电，保障供电稳定性。 14. 监护仪设计使用年限 8 年。（提供机器标贴照片作为证明资料） （需提供符合国家标准检测报告）	配送至 采购人 指定地点
3	耳鼻喉综合治疗仪（电子耳鼻喉镜）	台	2	医用内窥镜摄像系统 技术指标： 1、白平衡：自动/手动锁定 2、影像传感器：1/2.8 高感度 COMS，清晰度（水平分辨率）≥1100 线； 3、白平衡：自动/手动锁定，白平衡具有记忆功能。 4、输出清晰度：1920×1080P，高清输出手术视野清晰，成像效果细腻，图像立体感强，色彩还原真实/通透/稳定性好； 5、图像帧率：60 FPS (Frames Per Second) 6、视频制式：PAL/NTSC，信号输出宽高比：16：9 7、扫描系统：逐行扫描，更快捕捉图像，无延迟； 8、图像冻结：一键式单幅冻结图像； 9、信噪比：≥50dB； 10、增益控制：自动 11、背光补偿：支持 12、最小光照度：0.2LUX；消光速度小于 0.2 秒，手术减少视疲劳，视觉更舒适。 13、摄像头操控方式：预先编程的 4 个快捷按键（图像冻结、白平衡、缩小、放大） 14、中央控制系统：通过菜单按键可以对摄像机的亮度、饱和度、增益、背光补偿、彩色、降噪、伽马值、锐度等进行直观、快速的调节，也可以快捷切换八种模式，良好的稳定性，操作性，通用性，满足各个科室，切换内镜时不需要反复调整参数，真正实现智能式操作。 15、视频输出：摄像机后面板配有开放式的整合接口 DVI×2、HDMI、CVBS，使用第三方系统或平板电脑等装置，可以完整的保存影像和视频，从而使手术室的程序可以完美订制，显著提高了用户和患者的安全。 18、光学接口方式：C Mount 标准螺纹 19、光学适配器：F14-F35 20、防水性能：摄像机手柄为 IPX 7 防水摄像头，可浸泡消毒	配送至 采购人 指定地点

4	臭氧治疗仪	台	1	臭氧治疗仪技术参数 1.1 治疗仪的冲洗液压力 0.01-0.04Mpa。 1.2 冲洗头出水流量：400-600mL/min, 连续可调节。 1.3 臭氧水浓度 2-15mg/L。 1.4 治疗仪冲洗液加热温度控制范围在 28℃~35℃之间, 调节步长 1℃, 误差不大于 3℃。 1.5 在正常使用中, 当治疗仪冲洗液温度超过最高设定值 3℃时, 有声响提示, 并切断加热器电源, 自动停机。 1.6 工作时间 1.6.1 连续工作时间: 治疗仪连续工作时间不少于 4h。 1.6.2 治疗时间设定: 1~9min 连续可调, 调节步长 1min, 误差不大于 2% 1.7 治疗仪水路系统密封良好。 1.8 整机噪声不大于 60dB (A)。 1.9 一次性使用阴道冲洗器采用聚乙烯材料制造, 直径Φ9-Φ20mm, 长度 90-150mm 之间, 应为无菌, 若采用环氧乙烷灭菌, 经 15d 后, 其环氧乙烷残留量应不大于 10μg/g。 1.10 脚踏开关 应符合 YY 1057-2016 医用脚踏开关通用技术条件。 1.11 安全要求、电磁兼容要求 1.11.1 安全要求: 符合 GB9706.1-2007 医用电气设备 第一部分: 安全通用要求 1.11.2 电磁兼容: 符合 YY0505-2012 医用电气设备第 1-2 部分安全通用要求并列标准: 电磁兼容要求和试验 1.12 外观要求 1.12.1 治疗仪的开关应工作灵活、安全、可靠, 紧固部位无松动。 1.12.2 机箱外观应平整光洁, 无明显划伤、碰伤等缺陷。 1.12.3 治疗仪的塑料件应无起泡、开裂、变形以及灌注物溢出现象。 1.13 空气中臭氧含量应满足 GB/T 18202-2000 室内空气中臭氧卫生标准“3 标准值”的要求, 1h 平均最高容许浓度为 0.1mg/m³。 1.14 环境试验要求 治疗仪应能满足 GB/T14710-2009 中的气候环境条件 II 组、机械环境条件 II 组及表 1 的规定。	配送至 采购人 指定地点
5	电脑中频治疗仪	台	15	电脑中频治疗仪 技术参数 1、外形尺寸(长宽高): 360×340×205mm。 2、输出通道: 四路中频加热透热输出、四路离子导入直流输出、两路干扰电输出。 3、中频频率: 1kHz~10kHz, 单一频率允差±10%。 4、调制频率: 0~150Hz, 单一频率允差±10%或±1Hz 取大值。 5、中频载波波形: 双向方波。 6、调制波形: 正弦波、方波、三角波、指数波、锯齿波、尖波、等幅波。 7、调制方式: 连续、断续、间歇、变频、疏密和交替调制。 8、脉宽: 50 μs~500 μs, 允差±10%。 9、中频调幅度: 0%、25%、50%、75%、100%, 允差±5%。 10、干扰电性能 10.1、工作频率: 4kHz, 允差±10%。 10.2、调制频率: 0.125Hz, 允差±10%。 10.3、差频频率范围: 0~112Hz, 允差±10%或±1Hz 取较大值。 10.4、调幅度: 0%、100%, 允差±5%。 10.5、差频变化周期: 5.5s、32s, 允差±10%。 11、操作显示: 触控操作, 数码显示。 12、处方: 100 个固定处方。 13、中频输出电流: 在 500Ω 的负载下, 每路输出电流不大于 100mA。输出强度分 0~99 级可调。 14、中频输出峰值电压: 在开路条件下测量时, 中频输出峰值电压不得超过 500V。 15、运行: 输出设定到最大值时, 将输出端开路运行 10min 后再短路运行 5min, 治疗仪应能正常工作。 16、电极板温度: 38℃~55℃, 分 6 档可调, 允差±3℃。 17、离子导入输出直流电流: 在 500Ω 的负载下, 每路输出电流不超过 50mA, 分 0~99 级可调。 18、治疗时间: 治疗时间根据处方不同为 20min、25min、30min、40min、45min, 治疗时间到了有音响提示, 并停止输出, 时间允差±1min。 适应范围 广泛应用于各类骨关节软组织肌肉疾病、神经系统疾病, 达到消炎、消肿、镇痛的作用。	配送至 采购人 指定地点

6	肢体气压治疗仪	台	20	肢体气压治疗仪招标参数 1、适用范围：通过对肢体施加周期性的空气压力，促进血液和组织液循环，缓解由肢体静脉水肿和下肢动脉缺血引起的水肿、疼痛、酸胀、肢体沉重感、间歇性跛行等临床症状。 2、主要构成：由主机、手控器、空气压力循环输出单元（连接气管、套筒）组成。 ★3、结构形式：手提、台式可配置专用台车。 4、显示方式：真彩液晶界面显示方式。 ★5、按键方式：一键飞梭的操作方式，所有功能的调节仅需通过对一个键施以旋转及按压动作即可全部完成，必需提供专利证书佐证。 6、工作腔数：4腔；主机可同时支持2个足底套筒和2个小腿套筒工作。 7、工作压力：0~200mmHg 分41档，步距增量1（5mmHg），各腔室压力分别独立可调。 8、保压时间：0~15s 可调，步距增量1s。 9、间停时间：0~99s 可调，步距增量1s。 10、工作模式：共有6种预先设定的工作模式。 ★11、治疗方案：共有6种内置组合治疗方案(包括预防DVT专用方案)，供不同病症选择，也可以根据病况自定义治疗方案。 12、安全保护：具有断电保护功能，运行中断电套筒可自动排气减压。 13、套筒可承受压力：300mmHg，且承受时间不少于1分钟。 14、设备标配手控触发器，治疗过程中，按下手控器按钮进入暂停状态，暂停时按下手控器按钮，可继续治疗。 （需提供符合国家标准检测报告）	配送至采购人指定地点
7	妇科病红光多功能治疗仪	台	1	妇科病红光多功能治疗仪技术参数 1、波长范围：能量主要分布范围0.5 μm-30 μm，产品峰值波长：0.9~10 μm 2、光谱范围：近红外、远红外、宽谱红光 3、操作方式、显示方式：触摸屏液晶屏 4、出光口面积：≥300cm² 5、功率档数：三档以上可调 6、定时模式：电子定时 7、定时范围：0-99分钟 8、治疗模式：1、纯远红外治疗 2、纯近红外治疗（含红光）3、近红外（含红光）、远红外复合治疗 9、竖直升降功能：手动调节 10、升降距离：40cm 11、角度调节：二维，±90度 12、过温保护：有 13、温度保护极数：两级（双温控开关） 14、具有倾倒断电保护功能 15、远红外工作状态指示灯：有 16、外壳温度：≤50℃ 17、输入功率：≤450VA	配送至采购人指定地点
8	盆底肌治疗仪	台	1	盆底肌治疗仪参数 1. 至少具有两个电刺激通道、两个生物反馈通道、一个内置压力通道（标配）、一个线控通道（远距离调节电流）。 2. 肌电信号测量范围≥1-1500 μV。 3. 肌电信号分辨率≤0.5 μV，差模输入阻抗≥8 MΩ。 4. 刺激频率≥2-200Hz，刺激脉宽≥50-700 μS。 5. 标配有压力气囊，主机内置气泵和压力传感器，基础气压≥50mmHg，压力测量范围 ≥10-105mmHg，测量分辨率≤1mmHg。 6. 具有线控功能，可通过手动线控开关和脚踏开关分别实现电流强度的调节和电刺激输出的关闭。 7. 可配置脚踏开关，脚踏开关的启动力范围≥10-50N。 8. 具有联网功能模块，支持护士工作站、医生工作站、同类设备以及服务器联网。 9. 一体化设计，刺激反馈主机内置于工作站推车机箱内，抗电磁干扰良好。 软件参数： 1. 支持盆底压力评估方式，且压力气囊为自动充气，评估指标至少包括静息压、最大收缩压和持续收缩压，并可对评估结果进行打分。 2. 具有至少四种盆底肌肉肌电评估方案，包括咳嗽反射评估，支持包括英文、法文等多语言播放，且评估模板可手动隐藏。 3. 盆底肌肉功能评估项目至少包括盆底肌肉静息肌张力和稳定性、快肌肌力、快肌收缩时间和放松时间、慢肌肌力和稳定性、慢肌耐力。 4. 肌电评估报告具有盆底肌和腹肌双肌电图，且显示反映腹肌异常收缩的指标，并可自定义报告简要说明和治疗建议。 5. 具有咳嗽反射评估方案，可检测不同咳嗽状态下盆底肌肉的反应能力，评估时间≤60秒，并自动生成评估报告，评估指标包括起始收缩潜伏时间和最大值等。（提供证明文件并加盖厂家公章） 6. 具有标准盆底肌区分训练模块，可通过刺激反馈和多媒体动画反馈监测盆底肌和协同肌的运动状态，帮助快速区分盆底肌和协同肌。 7. 疗程方案在每次治疗开始前可自动快速评估当前盆底肌肉的功能状态，评估时间≤50秒，无需选择筛查评估方案进行评估，然后根据评估结果自动调整治疗方案的参数并显示，包括电刺激参数、触发电刺激参数、刺激反馈训练参数、凯格尔训练参数和多媒体动画训练参数，	配送至采购人指定地点

				允许进一步手动调整。（提供证明文件并加盖厂家公章） 8. 治疗方法至少包括肌电触发电刺激、扩张训练、刺激反馈训练、音乐放松训练、呼吸放松训练、多媒体游戏训练，并可自行导入音乐和多媒体动画。 9. 可实现单个电刺激后紧接若干个凯格尔训练，且刺激为触发电刺激。 10. 可以通过压力反馈的方式进行盆底肌肉被动扩张训练，且扩张训练方案大于 5 种，支持多媒体动画反馈和压力信号反馈，可手动调节充气量，并具有过压保护。（提供证明文件并加盖厂家公章） 11. 电流强度调节方式至少包括旋钮调节、鼠标调节和按键调节三种，并支持远距离线控调节。 12. 疗程方案内的每次治疗可根据患者当前肌肉状态自适应调整凯格尔训练模板的模板高度、模板宽度和收缩时间，并允许在治疗过程中手动调整模板高度。 13. 疗程方案内的每次治疗可根据患者当前肌肉状态自适应调整电刺激参数，包括刺激频率、刺激脉宽和刺激时间等，并允许在治疗过程中手动调整上述参数。 14. 治疗过程中实时监测肌肉疲劳状态，监测指标至少包括平均功率频率，可根据疲劳状态自动调整训练难度，防止过度疲劳。 15. 内置叫号功能、预约功能和邮件发送功能，可进行诊疗叫号、数据邮件发送以及诊疗预约等，且可手动设置软件开机自动启动功能。 16. 设备需登录使用，可对使用者进行管理，包括新增、删除等操作，同时，也可对使用者的操作权限进行设置，包括病历修改、删除等操作。 17. 数据管理模块至少包括工作量统计、数据回顾和趋势分析等，可实现多个条件联合检索，并支持多种图表形式显示，包括线图、直方图和饼图。 （需提供符合国家标准检测报告）	
9	制氧机 (5 升)	台	35	制氧机技术参数 电压 AC220V±22V 50HZ±1HZ 功率 400VA 流量 0~5L/min 氧浓度 ≥90% (V/V) 出口压力 50kpa, 误差不大于±10% 噪音 ≤60dB(A) 净重 22kg 外形尺寸 329*370*668(mm)长×宽×高	配送至 采购人 指定地点
10	车载制氧机(1 升)	台	2	车载制氧机参数 1. 使用环境条件: a) 温度: 5℃~40℃; b) 相对湿度: 15%~80%; c) 大气压力: 540hpa~1013hPa; d) 电源条件: 内部电源 DC14. 4V/5000mAh; 直流电源 20V 3A; 2. 适用标准: 符合以下最新实施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 1) 《GB 9706. 1-2020 医用电气设备 第 1 部分: 基本安全和基本性能的通用要求》; 2) 《YY 9706. 269-2021 医用电气设备第 2-69 部分: 氧气浓缩器的基本安全和基本性能专用要求》; 3) 《YY 9706. 108-2021 医用电气设备第 1-8 部分: 基本安全和基本性能的通用要求 并列标准: 通用要求, 医用电气设备和医用电气系统中报警系统的测试和指南》; 4) 《YY 9706. 111-2021 医用电气设备第 1-11 部分: 基本安全和基本性能的通用要求 并列标准: 在家庭护理环境中使用的医用电气设备和医用电气系统的要求》; 3. 启动方式: 一键启动, 按键式调节, 方便操作; 4. 供氧方式: 脉冲式供氧, 5 档可调, 额定流量 1 档: 0. 21L/min; 2 档 0. 42L/min; 3 档 0. 53L/min; 4 档 0. 65L/min; 5 档 0. 76L/min, ±15%; 5. 氧浓度: ≥90%; 6. 高原适用性: 适用于海拔 5000 米以下, 大气压力: 540hpa~1013hPa, 温度范围为: -20°—40° ; 7. 电池寿命: 完整充放电 1000 次后, 容量保持>80%; 8. 设备噪声: 噪声不大于 60dB(A) ; 9. 规格尺寸: L156mm X W98mm X H175mm; 10. 净重: 约 1. 8kg (含电池) ; 11. 显示方式: 2. 4 英寸彩色液晶显示屏; 12. 续航: 充满电后, 连续工作时间约 2 小时; 13. 多重报警监测: 电池电量低报警、未检测到呼吸报警、氧浓度低报警、适配器不匹配报警、电磁阀故障报警、风扇故障报警、压缩泵故障报警、系统温度高报警、压力异常报警; 14. 提示功能: 更换过滤棉提示、更换分子筛提示、预热提示、实时参数提示。	配送至 采购人 指定地点

11	全自动煎药机	台	1	全自动煎药机技术参数 1、电压：AC220V±10% 2、功率：1900W 3、容量：20000ml 4、尺寸：630×620×1220（mm） 5、★符合《中药煎药机行业标准》的相关要求。煎药效果有效成份煎出率不小于 50%。（以国家认可的相关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为准）； 6、★符合《中药煎药室管理规范》的相关要求。 7、★可预设不少于 12 种煎药方案，并具备联网通讯功能。可支持通讯协议自动设置及实现煎药单据传输等通讯协议； 8、采用安全、方便、快捷的一键式滑盖锁紧装置； 9、可实现常压煎药、密闭煎药、循环煎药功能； 10、★采用安全、卫生、自下往上、双滑道定位的电动机械挤压系统，实现药渣充分分离； 11、★采用 304 不锈钢一次成型拉伸锅体，机械强度更高，大副提升锅体的安全性能； 12、具有防温度过高和防干烧功能，计时、定时设定控制功能； 13、文、武火自动转换； 14、具有安全卸压阀，双安全阀超压自动报警，自动卸压自动闭合； 15、可配备单体包装机； 16、质量安全可靠，符合行业发展趋势，列入国家中医局首批中医诊疗设备推广目； 17、制造商被列入中医诊疗设备生产示范基地建设单位；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	配送至采购人指定地点
12	全自动尿液分析仪	台	3	尿液分析仪技术参数 1、测定原理：反射光电比色法 2、光源系统：采用冷光源测定系统 3、测定速度：≥500 条/h 4、试纸项目选择：兼容 14 项、13 项、11 项、10 项 5、可测项目：白细胞、酮体、亚硝酸盐、尿胆原、胆红素、尿蛋白、葡萄糖、比重、隐血、pH、维生素 C、肌酐、尿钙、微白蛋白 6、工作方式：可选择单条测试或连续测试 7、显示：≥5 英寸触摸液晶显示屏 8、仪器能准确感应尿试纸条的数量 9、自动卸条功能：能自动将测试过的试纸条卸到废料盒内 10、重复性：分析仪反射率测试结果的变异系数≤1.76% 11、稳定性：分析仪开机 8h 内，反射率测试结果的变异系数≤1.69% 12、携带污染：检测除比重和 PH 外各测试项目最高浓度结果的阳性样本，随后检测阴性样本，阴性样本的结果不得出阳性 13、打印：内置热敏打印机打印测试结果 14、故障识别功能：能自动识别打印机错误、测试项目不正确等故障 15、仪器能自动感应试纸条，将感应到得试纸条送入仪器内部 16、条形码识别：可选配条形码扫描器识别条形码 17、存储功能：≥2800 个测量结果 18、校准功能：仪器配有试纸条校准功能 19、输出接口：仪器有串口，并口、USB 端口 20、电源：可在 100V—240V 下工作 （需提供符合国家标准检测报告）	配送至采购人指定地点
13	妇科乳腺治疗仪（光电子治疗仪）	台	1	妇科乳腺治疗仪（光电子治疗仪）技术参数 ★八寸高清全彩触摸液晶屏。 ★治疗仪输出强度调节范围为 1~250 级整机功率：≤45VA 电脉冲频率：156Hz~2500Hz，可调脉冲宽度：≤2ms 输出脉冲辐度：≤40Vp-p，七段可调 ★单脉冲能量：最大输出能量不超过 300mJ。定时范围：0—99min，电脑控制，可调连续工作时间：>16 小时 ★中继保护：当电源中断后再恢复时，仪器无输出 ★治疗方式：红外线热辐射、电脉冲刺激、药物离子导入三合一红外辐射强度调节范围为：1—18 级，连续可调 ★具有 7 种治疗模式，可通过方式键进行选择治疗模式，根据不同患者或不同部位选择不同的治疗模式及设定不同治疗时间红外光波长范围：0.4μm~3μm。最大输出光功率：0.008W-0.05W 具有时间提示、错误提示、红外幅射强度提示功能；	配送至采购人指定地点

14	DR 胶片打印机	台	1	DR 胶片打印机参数 1 能够打印多种超高品质的医学影像图像。具备高速影像处理，在线打印及脱机打印功能。 2 国产自主品牌、拥有发明或实用新型专利五项或以上 3 规格 3.1 打印技术：直接热敏成像（干式打印，明室操作） 3.2 空间分辨率：≥300dpi 3.3 打印速度：14" ×17" 50 张/小时 8" ×10" 70 张/小时 3.4 启动时间：≤3 分钟（从“关机”状态开始启动） 3.5 灰阶对比：≥12bits 3.6 胶片输入：同时在线 2 个耗材供片盒，每个可容纳 100 张胶片 3.7 胶片尺寸：14" ×17" 、11" ×14" 、10" ×12" 8" ×10" 等 3.8 界面接口：标准：10/100T 基以太网（RJ-45）， 查询诊断接口 3.9 网络协议：标准 DICOM 接口，联网打印 3.10 影像质量：自动校准 3.11 影像控制：对比度、灰度、极化、旋转、缩放、比例缩放 3.12 介质控制：密度控制（Dmax），窗宽窗位调整（LUT），标注，边界色彩，边界填充等 3.13 控制面板：大屏幕背光 LCD 显示屏显示联机，警报、故障及活动 3.14 按键开机：电源以及菜单导航按钮 3.15 电源：110-220V-50/60Hz 3.16 原厂生产，提供生产厂家第一类医疗器械备案凭证、第一类医疗器械备案信息表、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备案凭证 3.17 设备生产厂家具备第三方认证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3.18 高新技术企业，且连续五（含）年以上评为国家科技中小企业	配送至 采购人 指定地点															
15	输液泵	台	1	输液泵技术参数 1、彩色液晶显示屏，给药速度和给药总量显示清晰、一目了然 2、体积小，便于转运安装 3、具有滴数和 ml/h 两种给药模式，方便临床使用 4、具有内置红外线光束检测和外置滴数传感器两种精度检测方法，提高给药精度 5、适用输液器：10、15、20、60 滴/毫升标准 PVC 输液器（外径：3.4mm~4.5mm） 6、输液速度范围：0.1-999.9ml/h（10、15、20 滴/毫升标准输液器） 7、输液总量显示：0-9999ml 8、输液速度： <table><tr><td>输液器类型</td><td>毫升/小时</td><td>滴/分钟</td></tr><tr><td>10 滴/毫升</td><td>1.0~999.9</td><td>1.0~166</td></tr><tr><td>15 滴/毫升</td><td>1.0~999.9</td><td>1.0~250</td></tr><tr><td>20 滴/毫升</td><td>1.0~999.9</td><td>1.0~333</td></tr><tr><td>60 滴/毫升</td><td>1.0~150.0</td><td>1.0~150</td></tr></table> 9、输液精度：输液滴速精度：≤±2%（滴数大于 150 滴）； 输液流速精度：≤±5%（流量大于 100 毫升）。 10、快输速度：600ml/h 11、输液流速精度：±5%（普通 PVC 标准输液器经校准后） 输液滴速精度：±2% 12、KVO（保持静脉开通）流速：1ml/h 13、气泡检测方式：超声波检测，检测范围 50~1000ul 14、阻塞压力：40KPa、80KPa、120KPa，低中高三档可调 15、报警类型：气泡报警、管道堵塞报警、电池欠压报警、输液完毕报警、开门报警、滴速传感器脱落报警、外接电源掉电报警、故障报警 16、充电时间：充电 10h 以后，使用电池连续工作时间大于 2h；功率：≤20V。 17、外形尺寸：110mm×120mm×210mm（长×宽×高） 18、安全类型：II 类 BF 型	输液器类型	毫升/小时	滴/分钟	10 滴/毫升	1.0~999.9	1.0~166	15 滴/毫升	1.0~999.9	1.0~250	20 滴/毫升	1.0~999.9	1.0~333	60 滴/毫升	1.0~150.0	1.0~150	配送至 采购人 指定地点
输液器类型	毫升/小时	滴/分钟																		
10 滴/毫升	1.0~999.9	1.0~166																		
15 滴/毫升	1.0~999.9	1.0~250																		
20 滴/毫升	1.0~999.9	1.0~333																		
60 滴/毫升	1.0~150.0	1.0~150																		

16	除颤仪	台	6	除颤仪技术参数 1. 主机屏幕：≥7 英寸彩色 TFT 屏幕，分辨率 800×480 2. 主机重量（含电池）：≤5.8kg 3. 具备体外同步/非同步除颤，同步放电延迟时间小于 60ms（自 R 波尖峰起） 4. ★采用双相指数截断（BTE）波，波形参数可根据病人阻抗进行自动补偿，建议初始能量 150J，高对比色彩区分，快速选择能量；最大除颤能量 360J，提高除颤成功率和有效性 5. 除颤能量选择范围：能量分 21 档（1/2/3/4/5/6/7/8/9/10/15/20/30/50/70/100/150/170/200/300/360J）以上，可通过体外电极板进行能量选择最小为 1J，最大为 360J 6. 旋钮式能量选择，可 1S 内快速选择能量，节约时间，提高抢救效率 7. 除颤充电至 200J<5S，充电至 360J<8S 8. 病人阻抗范围：体外手动除颤：25~200 欧 9. AED 全自动分析心律，需要进行除颤时按电击按钮进行除颤 10. AED 功能具备一键切换成人、儿童、婴幼儿模式 11. ★支持指导 CPR 辅助功能，符合 2020 AHA/ERC 指南 12. 成人/儿童一体化电极板，具有支持能量选择、充电、放电功能 13. 手动除颤电极板具备充电完成指示灯和阻抗提示灯，屏幕并显示具体阻抗数值 14. 体外起搏模式：按需起搏、固定起搏、降速起搏 - 起搏频率 40ppm~170ppm - 起搏电流 0mA~200mA - 起搏波形：单相方波 15. 标配 3 导联心电图（ECG）、呼吸（Resp）监护功能及配件 16. ECG 扫描速度包括：6.25mm/s、12.5mm/s、25mm/s、50mm/s 17. ECG 灵敏度：2.5 mm/mV（×0.25）、5 mm/mV（×0.5）、10 mm/mV（×1）、20mm/mV（×2）、40mm/mV（×4） 18. 心率测量 - 新生儿：15bpm~350bpm - 小儿：15bpm~350bpm - 成人：15bpm~300bpm 19. 呼吸测量 - 测量范围：0rpm~120rpm 20. 除颤后心电图基线恢复时间≤2s 21. 具备高分辨率热敏点阵打印记录仪，记录纸宽 50mm，最大可同时输出 3 道波形 22. 记录仪打印速度 12.5mm/s、25mm/s、50mm/s 可选 23. 智能报警：通过声音、灯光、文字等多种方式进行报警，并提供双色报警指示 24. 系统报警：监护、除颤、电池充电、打印机等；生理报警：心电图等；技术报警：所有参数 25. 可充电锂电池，工作时间除颤≥100 次，或起搏≥2h，或监护≥3h；低电量报警，报警发生后可连续进行 20min 的生命体征监护 26. 充电时间：关机状态时，充电至 100%小于 3h；开机状态时，充电至 100%小于 4.5h 27. 支持中英文操作界面，AED 中英文语音提示 28. 防尘防水等级：IP54 29. 符合欧盟救护车标准 EN1789:2020，并提供国际认证证书 30. 符合除颤国际专用安全标准 IEC60601-2-4:2018 31. ★通过 RTCA/DO-160G 航空测试认证，提供第三方符合性证明书 32. 具备 USB 接口、WIFI 功能，可远程监测并导出病人数据 33. 具备黑夜触点功能，能在黑暗环境迅速开启并操作设备 34. 工作环境：工作温度 0~50℃，工作湿度 10%~95% - 储运温度 -30~70℃，储运湿度 10%~95% （需提供符合国家标准检测报告）	配送至 采购人 指定地点
----	-----	---	---	---	--------------------

18	干扰电疗仪	台	2	干扰电疗仪技术参数 1、适用范围：主要起到肌肉、关节及韧带等软组织镇痛；改善软组织血液循环、促进炎症消散的作用。 2、主要构成：主要由一台主机和一根4极吸附输出线、一根2极吸附输出线、一根6极自粘输出线组成。 3、结构形式：台式（可配专用台车） ★4、显示及按键方式：真彩液晶界面显示配以一键飞梭的操作方式，所有功能的调节仅需通过 对一个键施以旋转及按压动作即可全部完成，必需提供专利证书佐证。 5、输出频率：2KHz、3KHz、4KHz、5KHz。 6、治疗波形：正弦波。 7、输出电压：最大输出峰值电压82-102V。 ★8、输出电流：最大输出电流有效值≤60mA，恒流输出特性，在治疗全过程中，患者可以得到依设定值而恒定不变的治疗剂量（电流恒定），确保疗效。 符合国家2015年颁布的YY0951-2015《干扰电治疗设备》行业强制标准的要求。 9、治疗功能要求：设备智能化操作，全电脑控制输出，具有5种干涉模式、5种电疗模式、6种调制方式、6种向量选择、4种扫引时间，提供多种选择方案。 10、干扰方式：（4.2）极三维立体干扰模式与（4）极二维平面干扰模式任意组合。 11、干涉（差频）频率：0Hz~200Hz。 12、治疗时间：1~99min可调。 13、电疗模式：低、中、高、广域、低高（低、高交替）。 14、干涉模式：IFC、IFCW、PMC、PMC2、自定义程序模式。 15、调制方式：OFF、25%、50%、75%、100%、巴斯特方式。 16、向量选择：OFF、1秒、2秒、3秒、4秒、5秒。 17、扫引时间：1/f、15秒、30秒、60秒。 18、吸附压力：-30mmHg ~ -300mmHg。 19、吸附模式：连续、15回/分、30回/分、60回/分、自动模式。 ★20、电极选择：任何一路电极输出均可在吸附电极及自粘电极之间任意转换。 21、电极监测：具备对电极（吸附及自粘）脱落监测及报警功能。 22、具有多重保护功能：具有强度自动锁定功能。（当实际输出强度稳定后，或强度设定值已达上限时，该强度设定值会被锁定，此后强度设定值只有先减少后，方可增加。） 22.1、电极线短路保护和停止输出功能； 22.2、过电压保护和停止输出功能； 22.3、电极脱落报警和停止输出功能； 22.4、吸附电极吸力保护； 22.5、治疗结束自动提示，输出强度自动归零并有蜂鸣器提示治疗结束。 （需提供符合国家标准检测报告）	配送至 采购人 指定地点
19	裂隙灯	台	1	裂隙灯技术参数 类 型：交角体视式 改变倍率形：物镜两档可变 放大倍率：10X，16X 视度补偿：±6D 瞳距：50-75mm 净重：900g 裂隙宽度：0-12mm 连续可调 光斑直径：0.2mm、1mm、5mm、12mm 滤色片：减光片、无赤片、钴蓝片 光源：LED 灯泡 最高照度：30000Lx 电源：锂电池 工作时间：正常使用 2.5 小时	配送至 采购人 指定地点
20	超声波治疗仪	台	2	超声波治疗仪技术参数 产品性能： 1041 型为双头双频（1MHz、3MHz） 专业化外观设计，超大背光 LCD 显示 CPU 控制输出，输出精确 超声负载保护技术 超声头部自动识别技术 超声头防水特性 具有超温保护设计，防止超声头部过热，安全可靠。 超声治疗头有效辐射面积有 5cm² 和 1cm² 二种型号可选 技术参数： 超声工作频率：1MHz 3MHz 脉冲调制频率：100Hz 占空比：10%~100%，每步调节 10% 治疗时间：1~30 分钟可调 输出功率：小于 15W	配送至 采购人 指定地点

				有效辐射面积：有 5cm² 和 1cm² 二种型号可选 有效声强（le）：小于 3.0W/cm² 波束不均匀性系数（RBN）：小于 8.0 适应症： 改善局部血液和淋巴循环，加强组织营养和物质代谢，提供组织再生能力，治疗某些局部循环障碍疾病，治疗瘢痕、硬皮病及挛缩；在骨膜上产生局部高热，治疗关节，韧带等运动损伤。 主机 1 台 5cm² 超声探头 1 个 1cm² 超声探头 1 个 适配器 1 个 电源线 1 条 使用说明书 1 本 保修卡、合格证 各 1 份	
21	艾灸外 阴熏蒸 治疗仪	台	2	艾灸外阴熏蒸治疗仪技术参数 1、电源电压：交流电压 220V，频率 50Hz。 2、额定输入功率：1500W。 3、温度：1~99℃范围内设定，步进 1℃，37~45℃为熏蒸温度，允差为±5℃。 4、时间设定：治疗总时间可在 1~99min 内设定，允差±30s，治疗时间达到设定时间时，有蜂鸣提示音，加热装置自动断电。 5、上水方式为自动，最大加液量：5L，允差±10%。 6、床体规格（长宽高）：2010mm×720mm×1070mm，允差±5%。 7、控制台规格（长宽高）：长 460mm×370mm×860mm，允差±10%。 8、双重温控保护功能：治疗机超过工作温度设定值时，第一路保护装置应启动，停止加热。当温度降低到设定值以下后可以恢复加热。如果第一路保护装置失效造成患者皮肤温度升高至 50℃时，第二路保护装置应立即启动，切断电源。 9、熏蒸面积：1530mm×340mm，根据人体工程学设计，配备 11 块熏蒸垫可任意组合。 10、熏蒸为三区加热	配送至 采购人 指定地点
22	运动训 练阶梯	台	1	运动训练阶梯技术参数 1. 规格：3100*780*1306-1606（mm） 2. 扶手调节范围：7 孔调节，调节间距均为 50mm，即高度从低到高分别为：1306、1356、1406、1456、1506、1556、1606（mm） 3. 三步梯木板尺寸：780*290*12（mm）； 步距：290（mm）； 步高：150（mm）； 4. 五步梯木板尺寸：780*290*12（mm）； 步距：290（mm）； 步高：100（mm）； 6. 扶手直径：32（mm） 7. 材质：钢结构、喷涂工艺、环保防滑垫 8. 用途：主要用于患者恢复日常上下楼功能及行走能力的训练。	配送至 采购人 指定地点
23	上下肢 脚踏车	台	2	上下肢脚踏车技术参数 1. 尺寸：164*62*130CM； 2. 毛重/净重：61KG/54KG； 3. 6KG 磁控轮； 4. 八档手动调节； 5. 座垫可根据自身要求进行前后调节； 6. 电子表可显示时间，速度，距离，卡路里等，让使用者清楚的了解自己的运动状况； 7. 前脚管配有滑轮，方便移动。	配送至 采购人 指定地点
24	手部按 摩训练 仪	台	2	手部按摩训练仪技术参数 1、主要构成：由主机、手控器、空气压力循环输出单元（连接气管、套筒）组成。 ★2、结构形式：挂壁、手提、台式三合一结构。 3、显示方式：真彩液晶界面显示方式。 ★4、按键方式：一键飞梭的操作方式，所有功能的调节仅需通过对一个键施以旋转及按压动作即可全部完成，必需提供专利证书佐证。 5、工作腔数：4 腔；主机可同时支持 2 个手部气囊工作。 6、工作压力：0~200mmHg 分 41 档，步距增量 1（5mmHg），各腔室压力分别独立可调。 7、保压时间：0~15s 可调，步距增量 1s。 8、间停时间：0~99s 可调，步距增量 1s。 9、工作模式：共有 6 种预先设定的工作模式。 ★10、治疗方案：共有 6 种内置组合治疗方案，供不同病症选择，也可以根据病况自定义治疗方案。 11、安全保护：具有断电保护功能，运行中断电套筒可自动排气减压。 12、套筒可承受压力：300mmHg，且承受时间不少于 1 分钟。	配送至 采购人 指定地点

				13、设备标配手控触。 (需提供符合国家标准检测报告)	
25	平衡杆	台	1	平衡杆技术参数 规格(mm): 3500×1160×780~1250, 矫正板坡度 15° 杠杆直径(mm): Φ38 杠杆宽度调节范围(mm): 340~600 允差: ±20mm. 额定载荷(kg): 135 矫正板坡度: 15° 用途: 借助上肢帮助进行步态训练, 矫正行走中的足外翻、髌外展, 增加行走的稳定性。适合于骨关节、神经系统疾病患者及老年人的步态练习。 材质: 型材、多层板、橡胶、地板革 结构形式: 底架、扶手、矫正板	配送至 采购人 指定地点
26	抢救车	台	3	抢救车技术参数 不锈钢急救车 规格: 600×410×880mm; 不锈钢材质, 板材厚度≥0.8mm; 配无极伸缩式输液架; 单门带抽, 抽屉安装进口三折静音滑轨; 配置脚轮, 带刹车; 配污物桶。	配送至 采购人 指定地点
27	肺功能检测仪	台	3	肺功能检测仪技术参数 产品注册标准: 符合国家肺功能仪有关技术规范要求和技术标准, 产品主要性能指标通过 ISO 26782:2009 标准认证、ISO 13485:2016 认证且通过了 ISO 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测试项目参数: A、慢肺活量 SVC: VC、VC MAX、VC IN、VC EX、IC、IC%P、IRV、IRV%P、ERV、ERV%P、VC%P、MV、VC%等; B、用力肺活量 FVC: FVC、FEV1、FEV3、FEV6、FEV1/FVC、FEV3/FVC、FEV1/VC Max、PEF、FEF25、FEF50、FEF75、MMEF、PIF、PIF50、MIF、FET、VEXP、FET、PIF、ELA 等; C、每分最大通气量 MVV: MVV、VT MVV、TIME MVV、BF MVV、MVV%等; D 舒张试验、激发试验: 预计值, 每次实测预计百分比 %改变(变异率); 可实时连续检测呼气、吸气指标, 实时显示动态曲线(流量容积曲线、时间容积曲线); 流量传感器: 金属筛网式压差传感器 流量测量范围: (0~16) L/s; 流量精确范围: ±3%或 0.05 L/s 容量测量范围: (0~10) L; 容量精确范围: ±2%或者±0.05L 气流阻力: 流量测量范围内小于 0.35Kpa/ (L/s) 频率响应: 应不超过±12%或者±0.25 L/s, 取其大者 质量控制: 依据 ATS/ERS 自动计算质控评级 A、B、C、D、E、U、F; , 受检者检查过程中, 实时数据图像监测呼气时间, 呼气末流速等, 严格把控检查质量, 保证检查结果准确; 软件功能: 受检者数据管理、以图表方式重现数据、测试期间实时数据显示、实时显示检测期间的 FVC, SVC, MVV 等图形及数值、在测试期间的流量-容积环, 在 FVC 中显示、可自动分析检测结果; 具备自动测量环境参数(温度、湿度、大气压)并进行 BTPS 自动修正功能; 可通过定标筒进行常规定标和三流速定标; 肺年龄: 具有肺年龄评估功能, 能够评估受检者的肺部相对年龄; 系统连接: 配备便携打印终端和肺功能检查系统软件, 数据及图像输出可通过 USB、蓝牙、GSM 方式传输; 数据传输: 可通过数据传输模块将测量数据同步到云端, 让医生实现远程查看测量结果; 具备交叉感染的防控措施, 可徒手拆卸浸泡消毒传感器或使用通用的肺功能仪耗材; 预设多种肺功能预计值参数, 至少包含中国人预计值、Standrad EU、Standrad ZS; PC 端软件功能: 包含用力通气 FVC、慢通气 SVC、每分钟最大通气 MVV、舒张试验、激发试验、定标、质控管理模块、肺功能检查对象信息收集及管理模块、随访问卷模块、数据通讯模块、HIS 配置模块; PC 端软件功能: 可以根据患者姓名、ID 等查询患者趋势图, 并可以自定义查询时段, 组合条件来导出 excel 患者数据, 便于临床做科研教研等, 云平台包含: 项目管理功能、质控管理功能、肺功能检查对象信息管理功能、肺功能报告管理模块、数据导出功能、具备可定制扩展功能; 产品团队具备肺功能仪质控校准设备, 可根据要求提供必要的质控校准检测服务; 报告打印: 可支持打印 A4 报告, 报告格式符合指南最新标准(含质控等级、自动解析、Z 值);	配送至 采购人 指定地点

28	方舱 DR 机	台	2	方舱 DR 机技术参数 1 功能需求：用于头颅. 脊柱. 四肢. 胸部. 腹部等全身站立位和卧位的数字 X 线摄影系统，具有移动式平板探测器，可从拍摄床及胸片架中自由切换，并可作自由拍摄 2 无线移动数字化平板探测器（可插线进行工作） 2.1 有效范围$\geq 427\text{mm} \times 427\text{mm}$ 2.2 像素总和≥ 940 万 2.3 平板探测器为整板结构 2.4 探测器影像数据检测矩阵$\geq 3072 \times 3072$ 2.5 探测器单元尺寸$\leq 139 \mu\text{m}$ 2.6 探测器材料：非晶硅/直接生长碘化铯 2.7 动态范围$\geq 16\text{bit}$ 2.8 平板重量$\leq 4.6\text{KG}$ 2.9 空间分辨率$\geq 3.71\text{lp/mm}$ 3 X 线球管 3.1 小焦点功率$\geq 20\text{KW}$ 3.2 大焦点功率$\geq 55\text{KW}$ 3.3 阳极热容量$\geq 300\text{kHU}$ 3.4 小焦点$\leq 0.6\text{mm}$；大焦点$\leq 1.2\text{mm}$ 3.5 管电压范围：40-150KV 3.6 靶角$\leq 12^\circ$ 修改为：组件热容量 1250KHU 4 高频逆变高压发生器 4.1 最大输出功率$\geq 50\text{KW}$ 4.2 管电流范围：10mA-630mA 4.3 最高工作频率$\geq 220\text{KHZ}$ 4.4 输出电压：40-150KV 4.5 电流时间乘积范围：0.4mAs-1000mAs 4.6 加载时间调节范围：1ms-10s 4.7 集成的系统操作工作台，可控制 X 线发生器、影像探测器、图像显示及图像传输 5 立柱式支撑装置 5.1 立柱纵向行程$\geq 1800\text{mm}$ 5.2 球管绕水平轴旋转角度$\geq \pm 180^\circ$ 5.3 胸片架升降定位时，球管能自动与胸片架联动，保持自动对中 5.4 球管绕垂直轴旋转角度$\geq \pm 180^\circ$ 6 电动升降胸片架 6.1 立柱高度$\geq 1810\text{mm}$ 6.2 探测器运动范围$\geq 1410\text{mm}$ 6.3 探测器中心最低离地距离$\leq 400\text{mm}$ 7 固定四向摄片床 7.1 床面尺寸$\geq 2300 \times 820\text{mm}$ 7.2 床面纵向移动$\geq 270\text{mm}$ 7.3 床面横向移动$\geq 1040\text{mm}$ 7.4 探测器活动范围$\geq 450\text{mm}$ 8 采集工作站 8.1 操作系统：Windows 7 8.2 24" 液晶监视器（1920$\times$1200） 8.3 工作站配置：酷睿 i5；内存：$\geq 4\text{G}$；硬盘：$\geq 500\text{GB}$ 8.4 具备控制 X 线发生器、允许编辑、管理本地病人检查资料 8.5 根据不同检查部位设置默认的图像处理参数 8.6 可选择自动传图存档功能 8.7 可根据需要设置自动清盘的周期 8.8 可按胶片尺寸规格进行裁剪图像 8.9 可根据检查部位的重要性进行优先排列 8.10 可进行图像的旋转与镜像 8.11 具有全脊柱软件拼接功能 8.12 具有图像回放功能，显示图像信息、窗宽窗位调整 8.13 标准 DICOM3.0 接口以及 HL7 标准，可以连接至 PACS、HIS、RIS 及激光照相机等 DICOM 接口的设备，具备图像传输功能 9 电离室 9.1 kV 范围：40kV-150kV 9.2 时间范围：1ms-5s 10 限束器 10.1 可变滤过（0.1mmCu/0.2mmCu/0.3mmCu） 11 机械结构为分体双立柱式，球管立柱与检查床分离非一体结构 12 为确保整机稳定性，高压发生器与 X 线球管、平板探测器、限束器为同一品牌	配送至 采购人 指定地点
----	------------	---	---	--	--------------------

29	固定 DR 机	台	2	固定 DR 机技术参数 1 功能需求：用于头颅. 脊柱. 四肢. 胸部. 腹部等全身站立位和卧位的数字 X 线摄影系统，具有移动式平板探测器，可从拍摄床及胸片架中自由切换，并可作自由拍摄 2 无线移动数字化平板探测器（可插线进行工作） 2.1 有效范围$\geq 427\text{mm} \times 427\text{mm}$ 2.2 像素总和≥ 940 万 2.3 平板探测器为整板结构 2.4 探测器影像数据检测矩阵$\geq 3072 \times 3072$ 2.5 探测器单元尺寸$\leq 139 \mu\text{m}$ 2.6 探测器材料：非晶硅/直接生长碘化铯 2.7 动态范围$\geq 16\text{bit}$ 2.8 平板重量$\leq 4.6\text{KG}$ 2.9 空间分辨率$\geq 3.71\text{lp/mm}$ 3 X 线球管 3.1 小焦点功率$\geq 20\text{KW}$ 3.2 大焦点功率$\geq 55\text{KW}$ 3.3 阳极热容量$\geq 300\text{kHU}$ 3.4 小焦点$\leq 0.6\text{mm}$；大焦点$\leq 1.2\text{mm}$ 3.5 管电压范围：40–150KV 3.6 靶角$\leq 12^\circ$ 修改为：组件热容量 1250KHU 4 高频逆变高压发生器 4.1 最大输出功率$\geq 50\text{KW}$ 4.2 管电流范围：10mA–630mA 4.3 最高工作频率$\geq 220\text{KHZ}$ 4.4 输出电压：40–150KV 4.5 电流时间乘积范围：0.4mAs–1000mAs 4.6 加载时间调节范围：1ms–10s 4.7 集成的系统操作工作台，可控制 X 线发生器、影像探测器、图像显示及图像传输 5 立柱式支撑装置 5.1 立柱纵向行程$\geq 1800\text{mm}$ 5.2 球管绕水平轴旋转角度$\geq \pm 180^\circ$ 5.3 胸片架升降定位时，球管能自动与胸片架联动，保持自动对中 5.4 球管绕垂直轴旋转角度$\geq \pm 180^\circ$ 6 电动升降胸片架 6.1 立柱高度$\geq 1810\text{mm}$ 6.2 探测器运动范围$\geq 1410\text{mm}$ 6.3 探测器中心最低离地距离$\leq 400\text{mm}$ 7 固定四向摄片床 7.1 床面尺寸$\geq 2300 \times 820\text{mm}$ 7.2 床面纵向移动$\geq 270\text{mm}$ 7.3 床面横向移动$\geq 1040\text{mm}$ 7.4 探测器活动范围$\geq 450\text{mm}$ 8 采集工作站 8.1 操作系统：Windows 7 8.2 24”液晶监视器（1920$\times$1200） 8.3 工作站配置：酷睿 i5；内存：$\geq 4\text{G}$；硬盘：$\geq 500\text{GB}$ 8.4 具备控制 X 线发生器、允许编辑、管理本地病人检查资料 8.5 根据不同检查部位设置默认的图像处理参数 8.6 可选择自动传图存档功能 8.7 可根据需要设置自动清盘的周期 8.8 可按胶片尺寸规格进行裁剪图像 8.9 可根据检查部位的重要性进行优先排列 8.10 可进行图像的旋转与镜像 8.11 具有全脊柱软件拼接功能 8.12 具有图像回放功能，显示图像信息、窗宽窗位调整 8.13 标准 DICOM3.0 接口以及 HL7 标准，可以连接至 PACS、HIS、RIS 及激光照相机等 DICOM 接口的设备，具备图像传输功能 9 电离室 9.1 kV 范围：40kV–150kV 9.2 时间范围：1ms–5s 10 限束器 10.1 可变滤过（0.1mmCu/0.2mmCu/0.3mmCu） 11 机械结构为分体双立柱式，球管立柱与检查床分离非一体结构 12 为确保整机稳定性，高压发生器与 X 线球管、平板探测器、限束器为同一品牌	配送至 采购人 指定地点
----	------------	---	---	---	--------------------

30	洗胃机	台	1	洗胃机技术参数 1、电源：AC220V±22V50Hz±1Hz； 2、输入功率：≤140VA； 3、工作噪音：≤65dB(A)； 4、流量：≥2L/min； 5、进胃压力设置：≤+0.067MPa； 6、出胃压力设置：≥-0.067Mpa； 7、进胃流量设置：≤350ml/次； 8、出胃流量设置：≤450ml/次； 9、洗胃次数设置：1~99次； 10、进出胃时间：≤30s/次。	配送至 采购人 指定地点
31	无创呼吸机	台	1	无创呼吸机技术参数 ★1.1 设备具有 CPAP 模式、S 模式、T 模式、S/T 模式、目标潮气量功能。 1.2 吸气压调节范围 4-30cmH2O。 1.3 呼气压调节范围 4-25cmH2O。 1.4 CPAP 模式下，治疗压力调节范围 4-20cmH2O。 1.5 目标潮气量调节范围 100-2000mL。 1.6 吸气灵敏度可分档调节，1-8 档；呼气灵敏度可分档调节，1-8 档。 1.7 具备 70L/min 的漏气补偿能力 1.8 设备的氧浓度监测范围：21%-100%，精度 1%。 1.9 管路温度可设置调节，18℃-30℃。保证无创通气模式下的湿化能力，减少冷凝水量。 1.10 屏幕界面可显示压力实时波形、流量实时波形、压力数字、潮气量、呼吸频率、分钟通气量、漏气量、吸气时间、血氧、氧浓度和当前设置关键参数。 2. 设备功能参数要求 2.1 设备具备 3.5 寸彩色液晶屏。 ★2.2 设备具有安全气路设计，氧气不经过涡轮风机，减少高浓度氧气和电路直接接触。 2.3 设备氧气气路中要求同时具备压力传感器和流量传感器，以保障氧气能够安全的进入设备中进行空氧混合。 2.4 设备内进行空氧混合后的输出气路需要同时具备流量传感器和压力传感器，以保障混氧气体能够在稳定压力和流量下输送给患者，保证用机安全。 2.5 设备具备超声实时氧浓度监测功能，无氧电池消耗，监测和设置范围：21%—100%。 2.6 机器采用一体式加温湿化器，湿化水罐具备自动注水功能，自动保证水盒内水位，提高加热效率。 2.7 设备具有以下各种报警功能指示：供电故障、设备失效、管路或面罩脱落、压力高、压力低、呼吸频率低、血氧传感器故障或未佩戴、检查水量、进气口堵塞、漏气、面罩堵塞、分钟通气量低、呼吸频率高、电压低、湿化器失效、请关闭氧气、管路损坏、请更换滤芯、SD 卡写满、重插 SD 卡。 2.8 设备具备普通空气滤芯和具备病毒过滤功能的一次性使用呼吸气体过滤器，过滤效果超过 99.5%，也可直接使用符合 YY/T 0753.1 及 YY/T 0753.2 标准且具有医疗器械注册证的细菌过滤器，放置患者交叉感染或污染设备。 2.9 湿化水罐可选择一次性水罐和可重复使用水罐。 2.10 加热管路可选择一次性加热管路和可重复使用加热管路。	配送至 采购人 指定地点
32	血球仪	台	1	五分类血细胞分析仪技术参数 1. 五分类血常规检测原理：采用三角度激光散射技术，通过双通道实现白细胞五分类检测。 2. 特定蛋白检测原理：采用胶乳增强免疫散射比浊法检测全程 CRP。 3. 报告参数：≥26 项（不含直方图及散点图）。 4. 研究参数：≥6 项，含异常淋巴细胞、巨大未成熟细胞和有核红细胞研究参数。 5. 检测图形：散点图≥4 个，包括 1 个可旋转三维立体散点图。 6. 检测模式：至少具有 CBC+DIFF+CRP、CBC+CRP、CBC+DIFF 等全血检测模式。 7. 最小用量≤ 20 μL。 8. ★进样器容量：一次可同时装载≥60 个样本。 9. 检测速度：≥90 样本/小时。 10. 血样模式：支持静脉全血、末梢全血、预稀释模式等。 11. 预稀释模式：自动定量打出稀释液，具备五分类+CRP 功能。 12. 进样方式：具有自动封闭进样和开放进样两种进样方式。 13. 空白计数：HCT≤0.5%、CRP≤0.2 mg/L。 14. 携带污染率：CRP≤0.5%。 15. 血常规线性范围：WBC：0-500.0×10⁹/L，HCT：0-67.0%，PLT：0-5000×10⁹/L。 16. CRP 线性范围：0.2-320mg/L。 17. 数据存储：仪器主机至少可存储 30 万条样本数据信息。 18. ★试剂加样：CRP 抗体试剂加样采用精密注射器分配，避免使用采样针加样带来的交叉污染。 19. 试剂存储：主机内置 CRP 抗体试剂冷藏装置，关机后保持制冷。 20. ★仪器休眠：具备自动休眠功能，主机停止操作进入休眠状态所需等待时间可自定义设置，可设置时长为 2 小时。 21. 质控管理：具有 L-J 质控，每个批号的质控文件至少可保存 400 个质控结果。 22. 采样针采用侧开孔设计，具有防抵死功能，可减少堵孔并提高吸样准确性。 23. 具有原厂生产的试剂、校准品和质控品，可提供溯源体系报告。	配送至 采购人 指定地点

				24. 厂家具有 CNAS 认可的标准化血细胞参考测量实验室, 保证结果准确具有溯源性。(提供 CNAS 证书证明)。 (需提供符合国家标准检测报告)	
33	大生化	台	1	全自动生化分析仪技术参数 一、基本参数 1.1 国产设备, 设备为最新型号, 上市三年以内 1.2 检测速度 800 测试/小时 (不含 ISE 模块) 1.3 可多模块拓展升级, 与其他生化设备组合成高速生化设备, 最高检测速度>=3200 测试/小时, 可与发光设备组合成生免一体机, 检测菜单超过 140 个 二、进样模块 2.1 轨道进样, 最大一次性装载样本、240 个 2.2 具备多功能轨道组件, 有效区分常规样本和急诊样本, 自动回收样本, 常规轨道具有 1 个缓冲试管架位 2.3 支持批量连续进样、随机进样、急诊标本优先进样 2.4 支持样本架号模式、顺序模式和条码模式, 支持自动重测功能, 具备重测功能, 自动识别重测样本 2.5 支持样本架和样本条码的扫描, 支持常规样本架、急诊样本架、重测样本架、校准样本架、质控样本架等多个样本架 2.6 支持微量杯; 原始采血管: 塑料试管、13-16mm 直径试管等多种样本类型 三、样本加样 3.1 单样本针, 样本针具有自动液面感应技术、防撞保护功能、防堵功能及凝块检测功能、随量跟踪技术 3.2 采用长寿命高精度陶瓷分注泵, 保证加样精度。 3.3 吸样量 1.5-35 μl, 0.1ul 步进。加样体积 1.5uL 误差不超过±5%, CV≤2%; 加样体积 35uL 误差不超过±3%, CV≤1% 3.4 样品携带污染率不应大于 0.1% 3.5 采用水脱气技术: 具备真空脱气装置, 有效排除仪器分注液路管道水中溶解的空气 四、检测试剂 4.1 双试剂盘, 试剂位 104 个, 含试剂条码系统, 持在线装载试剂 4.2 试剂盘支持 2-8℃冷藏, 支支持 24h 持续低温冷藏, 试剂可在试剂仓直接保存 4.3 双试剂针, 试剂针加注量 15-350ul, 1ul 步进。试剂针具备液面传感器功能, 保证加样精准, 试剂针可自动探测余量, 及可测数目, 具备余量不足提示 4.4 试剂针具备堵针检测功能、随量跟踪、空吸检测和垂直防撞保护的功能 4.5 试剂针 1 和试剂针 2 加样体积 15uL 误差不超过 3%, CV≤2%; 试剂针 1 和试剂针 2 加样体积 350uL 误差不超过 2%, CV≤1% 五、反应体系 5.1 反应系统采用循环水浴恒温系统, 加热均匀, 恒温稳定, 受外界影响小 5.2 孵育槽采用恒温水浴, 带有液位传感器功能, 随时检测水位高度, 反应温度 37℃±0.3℃, 波动度不超过 0.2℃ 5.3 采用光学塑料反应杯, 易于维修更换, 反应杯数量>=160 个 5.4 最小反应体积<=120 ul 反应时间 18 秒~10 分钟 清洗机构进行 8 阶比色杯自动清洗 六、分析模块 6.1 后分光, 全息凹面平像场光栅 6.2 波长>=16 个, 检测波长 340nm~800nm 6.3 吸光度 0~3.3 之间 6.4 采用点光源聚集分析技术, 实现超微量分析 6.5 采用循环水冷却, 提高光源使用寿命, 6.6 检测模块全封闭式设计, 环境光源干扰小 6.7 采用 12V/20W 卤钨灯 七、其他 7.1 可配套提供原厂生化试剂, 原厂生化试剂证≥78 个, 大部分原装配套试剂具有完整溯源链, 大部分生化检测项目均溯源至国际标准物质 (IFCC 法) 7.2 耗材用量实时监控, 结果一目了然, 耗材可不停机更换 7.3 液晶显示器, 可触屏, 操作方便 7.4 整机重量 508kg, 分析模块重 338kg 7.5 整机尺寸: 1885×1160×1200mm (L×W×H), 分析模块尺寸, 1130×1160×1200mm (L×W×H) 7.6 整机功率 1500VA, 分析模块功率 1200VA 7.7 具备原厂售后服务体系, 在质保期内, 设备运行发生故障时, 24 小时内应答到位, 不能解决故障的提供备机服务, 具备零配件库, 主要零配件送达时间不超过 7 天。 (需提供符合国家标准检测报告)	配送至 采购人 指定地点

34	心电图机	台	26	心电图机技术参数 一、工作条件 1.1 该产品可在电源交流 100V~240V, 50Hz/60Hz, 室温 5-40℃ 和相对湿度 15%RH-95%RH 的环境下正常工作。 1.2 该产品标配适配器。 二、ECG 输入 2.1 ECG 输入通道: 12 导联同步采集 2.2 导联选择: 标准、Cabrera 2.3 输入阻抗: $\geq 50M\Omega$ (10Hz) 2.4 频率响应: 0.01~300Hz (-3dB) 2.5 定标电压: 1mV $\pm$ 2% 2.6 内部噪声: $\leq 12.5\mu V_{p-p}$ 2.7 时间常数: $\geq 3.2s$ 2.8 共模抑制比: $\geq 140dB$ (AC 滤波开启), $\geq 110dB$ (AC 滤波关闭) 2.9 耐极化电压: $\pm 600mV$ 2.10 输入电流: $\leq 0.01\mu A$ 2.11 除颤保护: 具有抗除颤电击保护功能 2.12 导联线: 导联线内附抗除颤电击保护功能 三、波形处理 3.1 A/D 转换: 24 位 3.2 采样率: 16000Hz 3.3 灵敏度选择: 2.5、5、10、20、10/5 mm/mV、AGC 3.4 抗干扰滤波: 交流滤波器: 50Hz / 60Hz / 关闭 基漂滤波器: 0.01Hz/0.05Hz/0.32Hz/0.67Hz 肌电滤波器: 25Hz / 35Hz / 45Hz / 关闭 低通滤波器: 300Hz/ 270Hz/150Hz/100Hz/75Hz 采用独特的高精度数字滤波器消除基线漂移和其他干扰, 不对心电波形造成失真, 抗基线漂移能力大大增强, 便于波形判读。 3.5 自动分析功能: 能进行十二导联同步分析测量 3.6 自诊断功能: 自动测量功能和自动诊断功能可供选择, 算法通过欧洲 CSE 数据测试。 四、接口与存储器 4.1 设备内置存储器, 存储病历不小于 800 例 4.2 数据可通过 USB 口导入导出 4.3 支持外接 U 盘可扩展存储空间, 支持 SD 卡存储 4.4 支持二维条码扫描仪和支持无线传输功能; 支持内置 WIFI 4.5 双 USB 接口, 网络接口, 电源适配器输入接口, SD 卡槽 五、机器硬件参数 5.1 5 英寸屏 800×480 高清彩色液晶显示, 触摸屏, 操作简便 5.2 机器轻巧便携, 重量小于 1kg (不含电池和记录纸), 便于查房和出诊使用。 5.3 显示信息: 同屏显示 12 导心电波形 5.4 主界面显示包括病人 ID、姓名、性别、年龄、起搏器、电池电量、WIFI、时间、波形、心率、采样时间、功能按键、电极状态等信息 5.5 可设置屏幕背景网格显示, 方便医生在屏诊断 六、记录器 6.1 热敏式点阵打印机, 采用高分辨率热点阵输出系统 (垂直 8 点/mm, 水平 40 点/mm), 无需任何调整, 记录频响 $\leq 300Hz$。 6.2 走纸速度: 5、6.25、10、12.5、25、50 mm/s 6.3 记录模式: 自动记录模式、手动记录模式、节律记录模式及 R-R 模式可供选择; 具有自动测量功能和自动诊断功能可供选择。 6.4 自动记录格式: 使用热敏记录仪时, 可选: 3×4、3×4+1R、3×2+2×3 使用 USB 打印机时, 可选: 3×4、3×4+1R、3×4+3R、6×2、6×2+1R、1×12 6.5 记录纸规格: 热敏记录卷纸: 80mm×20m 热敏记录折叠纸: 80 mm×70mm×200 页 6.6 打印方式: 实时同步或连续 12 道心电波形, 分段打印 6.7 支持打印短 2.5s 波形, 中 5s 波形和长 10s 波形, 更方便临床医生观察同一导联长时间心电波形走势 6.8 记录内容: 心电波形、分析结果、明尼苏达码、平均模板以及导联名称、走纸速度、增益、滤波器、日期、患者信息、标记等 6.9 可直接外接打印机, 通过 A4 纸打印 12 道心电波形和报告 6.10 具有自动心律失常延长打印功能; 6.11 具备在无网格纸上打印网格功能 七、电源: 交直流两用 7.1 直流电源: 内置可充电锂离子电池, 并有专用电池充电电路及完善的电池管理和保护系统, 充足后可正常工作时间 8.5 小时, 手动模式下最多可打印 5 小时, 自动模式下可打印至少 500 份病历, 充分保证出诊和查房使用。 八、软件功能 8.1 中文输入及中文操作提示和中文报告语言 8.2 支持一维, 二维条码扫描仪输入病人信息, 简化医生工作	配送至 采购人 指定地点
----	------	---	----	---	--------------------

				8.3 可直接外接打印机，通过 A4 纸打印 12 导心电图波形和报告 8.4 可准确判定接触不良的电极并予以指示。 8.5 支持多种文件格式（DAT、PDF、及选配格式 SCP、FDA-XML、DICOM）的输出，心电数据可以通过网线、WIFI 传输至 PC 软件，接入医院的电子病例等信息化系统，满足医院信息化建设需求。 九、产品认证： 9.1 公司需要通过 ISO13485 质量管理体系和 ISO14001 环境质量认证, 通过 CE 认证。 9.2 设计符合 IEC/EN I 类 CF 型安全标准，心电放大器全浮地。 9.3 产品入选《优秀国产医疗设备产品目录》 扩展功能 可接入心电数据管理系统：SE-1515 数据管理软件，Smart ECG Net （需提供符合国家标准检测报告）	
35	急救箱	台	11	急救箱技术参数 1、供氧器 1； 12、敷料镊 1 2、吸氧管 1； 13、针灸针 1 3、加湿器 1； 14、三角巾急救包（压缩灭菌） 1 4、氧桥 1； 15、绷带 2 5、专用扳手 1； 16、胶布 1 6、血压表 1； 17、棉签 2 7、听诊器 1； 18、止血带 1 8、体温计 1； 19、创可贴 4 9、金属压舌板 1； 20、酒精棉球 1 10、笔式手电筒 1 11、手术剪 1	配送至 采购人 指定地点
36	电针仪	台	3	电针仪技术参数 电源电压：内部电源 DC9V（6 节 R14、UM2）或电源适配器（输入 AC220V，50Hz 输出 DC9V） 注：有些国家和地区网电源为 AC110V，请选择合适的电源适配器（输入 AC110V，60Hz，输出 DC9V） 输入功率：5.0VA（含电源适配器） 输出脉冲波形：非对称双向脉冲波 输出脉冲路数：六路输出 最大输出功率：0.3VA（在 500Ω 负载阻抗下） 输出脉冲频率：1~100Hz 可调 工作模式：连续波工作模式：连续 断续波工作模式：连续 工作 15S，停 5S 疏密波工作模式：疏波频率和密波频率之比为 1:5， 疏波工作 5S，密波工作 10S 输出电流的限值：≤50mA（在 500Ω 负载阻抗下） 输出直流分量：0 输出脉冲宽度：0.2ms 体积：345×225×94mm³ 重量：1.4kg	配送至 采购人 指定地点
37	磁振热治疗仪	台	1	磁振热治疗仪技术参数 1、入选国家中医药管理局“中医诊疗设备评估选型推荐品目（2011 版第一批）”，提供国家中医局文件为准。 2、适用范围：适用于慢性软组织损伤和颈肩腰腿痛的辅助治疗。 3、主要构成：产品由一台主机和二个工作导子组成 ★4、结构形式：台式或柜式 5、显示方式：液晶屏幕显示界面 ★6、操作方式：一键飞梭的操作方式，所有功能的调节仅需通过对一个键施以旋转及按压动作即可全部完成，必需提供专利证书佐证。 7、输出路数：双路、可同时连接二个工作导子 ★8、导子种类：可提供四种不同形状的导子，以供用户选择其中的两种。 9、功能输出方式：将磁疗、振动、热疗三种治疗方式相结合并由同一导子同时发出，实现三功同步治疗 ★10、功能调节方式：振动强度、治疗模式、热疗功能三项技术参数分别独立可调、互不关联 11、磁场强度：≤38mT 12、振动强度（频率）档位数：三档 13、振动强度（频率）弱档：40Hz±1Hz 14、振动强度（频率）中档：46Hz±1Hz 15、振动强度（频率）强档：50Hz±1Hz 16、治疗模式种数：四种 17、治疗模式 1：连续 18、治疗模式 2：工作周期 2.5S±0.2S 19、治疗模式 3：工作周期 3.0S±0.2S 20、治疗模式 4：工作周期 4.0S±0.2S 21、热疗功能档位：可选择关闭或开启 ★22、热疗功能温控范围：35℃~70℃连续可调，步距 1℃、精度±5℃	配送至 采购人 指定地点

				23、定时功能：1-99min 连续可调，步距 1min、误差±5% 24、CMD 颁发的、针对本产品的 ISO13485:2016 和 ISO9001:2015《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25、必须提供本产品发明专利证书复印件。 （需提供符合国家标准检测报告）	
38	立体动态干扰电疗仪	台	1	立体动态干扰电疗仪技术参数 1、适用范围：主要起到肌肉、关节及韧带等软组织镇痛；改善软组织血液循环、促进炎症消散的作用。 2、主要构成：主要由一台主机和一根 4 极吸附输出线、一根 2 极吸附输出线、一根 6 极自粘输出线组成。 3、结构形式：台式（可配专用台车） ★ 4、显示及按键方式：真彩液晶界面显示配以一键飞梭的操作方式，所有功能的调节仅需通过 对一个键施以旋转及按压动作即可全部完成，必需提供专利证书佐证。 5、输出频率：2KHz、3KHz、4KHz、5KHz。 6、治疗波形：正弦波。 7、输出电压：最大输出峰值电压 82-102V。 ★8、输出电流：最大输出电流有效值≤60mA，恒流输出特性，在治疗全过程中，患者可以得到 依设定值而恒定不变的治疗剂量（电流恒定），确保疗效。 符合国家 2015 年颁布的 YY0951-2015《干扰电治疗设备》行业强制标准的要求。 9、治疗功能要求：设备智能化操作，全电脑控制输出，具有 5 种干涉模式、5 种电疗模式、6 种调制方式、6 种向量选择、4 种扫引时间，提供多种选择方案。 10、干扰方式：（4.2）极三维立体干扰模式与（4）极二维平面干扰模式任意组合。 11、干涉（差频）频率：0Hz~200Hz。 12、治疗时间：1~99min 可调。 13、电疗模式：低、中、高、广域、低高（低、高交替）。 14、干涉模式：IFC、IFCW、PMC、PMC2、自定义程序模式。 15、调制方式：OFF、25%、50%、75%、100%、巴斯特方式。 16、向量选择：OFF、1 秒、2 秒、3 秒、4 秒、5 秒。 17、扫引时间：1/f、15 秒、30 秒、60 秒。 18、吸附压力：-30mmHg ~ -300mmHg。 19、吸附模式：连续、15 回/分、30 回/分、60 回/分、自动模式。 ★ 20、电极选择：任何一路电极输出均可在吸附电极及自粘电极之间任意转换。 21、电极监测：具备对电极（吸附及自粘）脱落监测及报警功能。 22、具有多重保护功能：具有强度自动锁定功能。（当实际输出强度稳定后，或强度设定值已达上限时，该强度设定值会被锁定，此后强度设定值只有先减少后，方可增加。） 22.1、电极线短路保护和停止输出功能； 22.2、过电压保护和停止输出功能； 22.3、电极脱落报警和停止输出功能； 22.4、吸附电极极力保护； 22.5、治疗结束自动提示，输出强度自动归零并有蜂鸣器提示治疗结束。 （需提供符合国家标准检测报告）	配送至采购人指定地点
39	神经肌肉电刺激仪	台	3	神经肌肉电刺激仪技术参数 1、设计先进的人机交互系统，界面采用大于或等于 7 寸大屏幕彩色液晶显示，中文菜单，操作更方便，并附有电子说明书； 2、实时动态显示各通道的治疗波形、治疗剂量、治疗模式、治疗时间等，各种治疗数据一目了然； 3、输出波形为双向不对称方波（矩形波），调制波为方波； 4、输出频率：模式一输出脉冲基波频率为 500Hz；调制脉冲频率为 0.5Hz~5Hz；模式二输出脉冲频率为 0.5Hz~5Hz；允差为每档最高频率的±10% 5、输出脉冲宽度和调制波脉宽：模式一输出脉冲宽度为 1ms；调制波脉宽为 10ms；模式二输出脉冲宽度为 10ms；允差为±20% 6、输出强度：刺激仪各路独立输出，在 1KΩ 负载阻抗时，每路输出电流的峰值 Ip 从 0mA~100mA 连续可调；输出值允差±30% 7、定时时间为 5min~30min 可调，允差±5% 8、输出通道：两组输出。 9、具有智能控制系统，可以快速的选择参数及操作； 10、适用范围:产品适用于部分失神经、全失神经的辅助治疗，注册证体现。	配送至采购人指定地点
40	脉冲按摩仪	台	1	脉冲按摩仪技术参数 一、产品特点 1、由振动仪产生的具有节奏性、高频率、有规律的机械按压，可以达到人工按摩无法企及的效果。 2、可以促进血液循环和淋巴流动。 3、可用于缓解全身肌肉或局部肌肉痉挛。 4、可以松弛挛缩肌肉，刺激较弱以及萎缩肌肉，有效促进肌肉力量平衡，帮助患者恢复正确的姿势。5、可以促进肌肉恢复，强健肌肉和改善肌肉状态。 6、有助于扭伤、拉伤等软组织损伤的恢复。 7、对结缔组织起到正面地修复作用，有助于保持其弹性。 二、性能参数	配送至采购人指定地点

				1、振动频率固定为 36.7Hz，精度：±20%。振动次数：2200 次/分钟。 2、振动头伸缩距离恒定，振动仪振动头伸缩距离为 6.3mm，精度：±1mm。 3、振动头分为 5 种可选，直径分别为 15mm、20mm、25mm、30mm、35mm，精度：±1mm。 4、外形小巧：长 150mm×宽 50mm×高 245mm。 5、重量：方便操作和携带，重量仅 2.5kg。 6、手柄直径：手柄直径 40mm，更适合亚洲人的手型，便于操作。 7、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软件著作权（包括：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软件产品登记证书）。	
41	光能艾灸椅	台	3	光能艾灸椅技术参数 治疗原理： 艾灸椅用于蒸发出艾绒的有效成分。 产品参数： 1、灸疗时间:1min~99min，调节梯度 1min;连续可调。 2、超温保护:温度超过 260℃，自动停止加热 3、连续工作时间:无限制 额定电压和频率:交流 220V 频率 50Hz4、 5、输入功率:120VA; 6、熔断器:F5AL250V 7、安全类型:1 类、B 型应用部分; 8、运行模式:连续运行。 9、红光峰值波长:670nm±20nm: 10、光功率:红光峰值波长:670nm±20nm 11、光功率:单个灸器的总光功率≥3W 12、红光不稳定性:应不大于±10%。	配送至 采购人 指定地点
42	熏蒸仪	台	1	熏蒸仪技术参数 电源电压：220V±22V，50Hz ±1 Hz 环境温度：5℃～40℃，大气压力：70.0KPa ～106.0KPa，相对湿度：≤80% 输入功率：2000VA 治疗温度：30℃～60℃±3℃ 治疗时间：1～60min±30s) ★预热时间：0～10min 通风功率：20W ★臭氧杀菌功能：15W ★音响功率：10W 单组熏蒸槽尺寸： 290×420mm 药液容量： 15L 产品尺寸：1950×660×1120mm（有罩）	配送至 采购人 指定地点
43	沙疗床	台	1	沙疗床技术参数 内径：2 米*1.1 米*0.4 米 外径：2.15 米*1.25 米*0.4 米 沙理疗床主体采用俄罗斯樟子松，夹层板主体： 1、保温层。 2、底层铺设热反射层。 3、火焰沙沙理疗床专用磁性线缆加热席。加热席为双层铝箔内加磁性线缆，功率为 220V、900W。 4、加热席上铺设磁性矿物质沙。当电源通电时，磁性线缆会使磁性矿物质沙产生微磁场。 5、磁性矿物质沙上铺设耐高温钢化玻璃。耐高温钢化玻璃层做为防火防漏电的最后保障，会让新疆火焰沙沙理疗床更加的安全可靠，耐高温的钢化玻璃层以其独特的透磁性，在患者做沙疗时会有一个微磁的磁疗效果。 6、在耐高温钢化玻璃上放置的新疆火焰沙理疗专用用沙，我们是采用的吐鲁番地区原矿沙，经过科学制备的铁碧玺治疗专用沙。 7、新疆火焰沙磁性矿物质层在电磁加热席通电后会产生微磁场，将钢化玻璃底层磁性矿沙先行加热至 60 度高温，让其底层磁性矿物质沙升温带磁，通过耐高温钢化玻璃的独特的透磁性和热吸收与反射，让其上部新疆火焰沙治疗专用用沙升温至 56 度加减 2 度的最佳治疗温度。 8、新疆火焰沙磁性矿物质治疗专用用沙在底层耐高温钢化玻璃的热反射下升温至 45 度时，专用用沙开始释放负氧离子。升温 50 度时已带电荷，在用毛布或丝绸对其摩擦时，可产生电疗疗效。如专用用沙升温至 56 度加减 2 度时，可使人体血液及体液中有有害物质溶解。因专用用沙的温度在治疗时又有一个燃烧药酒高温 300 多度的瞬间，还可让其充分的释放有益人体所需微量元素的过程和体表药物的吸收。新疆火焰沙磁性矿物质沙因其独特的比重，在沙疗中升温加压的过程中突然的减压，会对人体产生一个温差与负压的现象，这时人体体内的血液、体液中的废物会因此而大量排出体外，已达到一个治愈目的。 9、新疆火焰沙磁性矿物质沙因其富含的 电气石成分（碧玺），它会对周围灰尘有一个吸附作用，因此在治疗过程中不会产生扬尘。 10、酸碱度：新疆火焰沙在制备过程中的新疆民药熏蒸，可将火焰沙沙子的酸碱度调整到精确的 PH 值 9-10 的弱碱性状态。	配送至 采购人 指定地点

44	盐疗床	台	1	盐疗床技术参数 1、外型尺寸参数 长：2200mm 宽：1200mm 高：60mm 2、主要材料 床体结构材料：俄罗斯樟子松 床体面板材料：烤漆实木板 床体发热材料：远红外频谱加热板 温控：智能温控 3、主要技术参数 电源：220V(交流) 功率：1800W 电流：7A 温度调节范围：30℃～75℃，允差±1℃ 温度保护：当加热系统温度超过工作温度设定值时，第一路保护装置动作，切断输出，当温度降低到设定值以下后可以恢复输出，床体整体温度到达设定值后进入恒温状态。 质保期：整体质保一年。 重量：约 1 吨（含矿物盐 800 公斤）	配送至 采购人 指定地点
45	玉疗床	台	1	玉疗床技术参数 1、外型尺寸参数 长：2200mm 宽：1200mm 高：60mm 2、主要材料 床体结构材料：俄罗斯樟子松 床体面板材料：烤漆实木板 床体发热材料：远红外频谱加热板 温控：智能温控 3、主要技术参数 电源：220V(交流) 功率：1500W 电流：7A 4、床体填充主材 玉疗床：和田玉（800kg）	配送至 采购人 指定地点
46	牵引床	台	1	牵引床技术参数 1、电源电压：220V±22V 2、电源频率：50Hz ±1 Hz 3、环境温度：5℃～40℃ 4、大气压力：70.0KPa ～106.0KPa 5、相对湿度：≤80% 6、输入功率：400VA 7、腰椎牵引行程：0-200mm ±5mm 8、腰椎牵引力：0-99kg±5%可调 9、颈椎牵引行程：0-300mm ±5mm 10、颈椎牵引力：0-30kg±5%可调 ★10、牵引总时间：0-99min±30s 可调 11、牵引时间：0-9min±5%可调 ★12、间歇时间：0～90S±5%可调 ★13、成角角度：-20° ～20° ±2° 可调 ★14、摇摆角度：-40° ～40° ±2° 可调 15、牵引速度：8mm/s±2 mm/s 16、产品尺寸（长×宽×高）：2500×600×730 mm 二、主要性能及适用范围 ★1、颈腰椎一体化牵引，可针对两个患者分别或同时进行颈椎或腰椎的牵引； 2、牵引总时间、牵引时间、间歇时间、牵引力均由数码管显示； ★3、三维型可纵向牵引、旋转牵引、成角牵引可单独使用也可组合使用； 4、牵引力自动补偿，设定值与实际牵引力同步检测； ★5、内存八种牵引模式，可存储、读取二十条病历号治疗参数； 6、简单的牵引参数键入法； ★7、多种安全设计（患者急退开关；医务人员操作急退键）。 ★8、进行颈椎牵引时，轻触按钮该凳子可以自床体内自动伸出，不用时凳子可以自动伸缩进床体。	配送至 采购人 指定地点

47	雾化机	台	18	雾化机技术参数 1、电源：AC220V，50Hz 2、最大雾化率：≥0.2mL/min 3、药液残留量：≤1.0mL 4、雾粒中位粒径(MMD)：3.9um，直径小于5um的雾粒百分比：>65% 5、雾化器所产生的压力范围：正常工作条件下，雾化器所产生的压力范围是0.08~0.15MPa，当雾化器发生异常情况，雾化器所产生的最大压力范围是0.15~0.4MPa。 6、熔丝管：T1.6AL250V，Φ3.6x11 7、压缩泵自由空气流量：≥10L/min 8、噪音：≤65dB(A) 9、净重：约1.5kg 10、外形尺寸：长约17.0cmx宽约17.0cmx高约10.3cm 11、输入功率：≤200VA 12、安全程度分类：不能在有与空气混合的易燃麻醉气或与氧或氧化亚氮混合的易燃麻醉气情况下使用的设备。 13、运输和贮存环境限制条件： 环境温度范围：-40℃~+55℃ 相对湿度范围：10%~93% 大气压力范围：70kPa~106kPa 14、防电击类型分类：II类设备 15、防电击程度分类：B型应用部分 16、进液防护等级：IPX0 17、运行模式：连续运行(连续工作4小时以上) 18、禁忌症：无 19、正常工作条件： 环境范围：+10℃~+40℃ 相对湿度范围：30%~75% 大气压力范围：86kPa~106kPa 测试条件：环境温度在20℃湿度53%，与出雾口测试距离为10cm 测试溶液：0.9%生理盐水	配送至 采购人 指定地点
48	电解质分析仪	台	3	电解质分析仪技术参数 技术性能指标 1.测试项目：K、Na、Cl、Ca、PH 2.适用样品：血清、血浆、全血、脑脊液及稀释尿液； 3.测量技术：离子选择电极法 4.样品量：60ul-150ul 5.测量速度：≤25秒 6.测量范围、分辨率： 项目 测量范围 分辨率 精密度 K 0.50—20.0mmol/L 0.01 ≤1.0% Na 30.0—200mmol/L 0.1 ≤1.0% Cl 30.0—200mmol/L 0.1 ≤1.0% Ca 0.50—5.00mmol/L 0.01 ≤1.0% pH 4.00—9.00 0.1 ≤1.0% 7.大屏幕高亮度液晶显示，中文菜单，人机对话，操作与维护导航功能。 8.★进样系统具有液面探测功能系统，无需分装样本，原始管可直接上机检测，并兼容生化杯等模式；全自动进样盘设有28个测试位（含3个急诊位），样品分析后自动冲洗，确保电极清洁及处于备用状态。 9.储存功能：主机具有断电保护功能，断电后仍可储存质控和样品数据，可实现数据储存再现；可存储1000个检测结果，并支持无限扩容。 10.★进样一次，可测量出K、Na、Cl、nCa、TCa、pH等多参数组合。 11.双针双流路结构，从进样到显示结果≤25秒。 12.电极性能稳定，具有较高的精密度和很宽的线性范围，使用寿命长。 13.一体化试剂包降低了生物污染风险，符合环保要求。 14.仪器可24小时开机，自动定标校正。15分钟不操作自动进入待机状态，保持最小量试剂消耗，保证仪器随时使用，适合急诊和标本量多批次临床检验。 15.★仪器自动化程度高，具有自检功能，自动单点、两点定标，自动快速冲洗系统，自动显示打印结果。 16.具有完善的质控程序。有条码扫描功能，可现实科学信息管理。 17.分析成本低，消耗品及配件价格低廉，提高用户效益。 18.每台仪器配有信息管理软件（一机一套），可以和Lis系统联网，并可演示、真正实现检验科信息化管理，具有储存、查询、打印等功能； 19.★试剂具有单独的注册证（包括尿液等样本稀释液）。 20.生产厂家注册资金为300万以上（含300万）。 21.售后服务：生产厂家总部设在南京市，售后服务24小时响应。 22.终身技术服务支持，免费软件升级。 （需提供符合国家标准检测报告）	配送至 采购人 指定地点
49	静脉输液泵	台	4	静脉输液泵技术参数 1、彩色液晶显示屏，给药速度和给药总量显示清晰、一目了然	配送至 采购人

			2、体积小巧，便于转运安装 3、具有滴数和 ml/h 两种给药模式，方便临床使用 4、具有内置红外线光束检测和外置滴数传感器两种精度检测方法，提高给药精度 5、适用输液器：10、15、20、60 滴/毫升标准 PVC 输液器（外径：3.4mm~4.5mm） 6、输液速度范围：0.1-999.9ml/h（10、15、20 滴/毫升标准输液器） 7、输液总量显示：0-9999ml 8、输液速度：<table><tr><td>输液器类型</td><td>毫升/小时</td><td>滴/分钟</td></tr><tr><td>10 滴/毫升</td><td>1.0~999.9</td><td>1.0~166</td></tr><tr><td>15 滴/毫升</td><td>1.0~999.9</td><td>1.0~250</td></tr><tr><td>20 滴/毫升</td><td>1.0~999.9</td><td>1.0~333</td></tr><tr><td>60 滴/毫升</td><td>1.0~150.0</td><td>1.0~150</td></tr></table> 9、输液精度：输液滴速精度：≤±2%（滴数大于 150 滴）； 输液流速精度：≤±5%（流量大于 100 毫升）。 10、快输速度：600ml/h 11、输液流速精度：±5%（普通 PVC 标准输液器经校准后） 输液滴速精度：±2% 12、KVO（保持静脉开通）流速：1ml/h 13、气泡检测方式：超声波检测，检测范围 50~1000ul 14、阻塞压力：40KPa、80KPa、120KPa，低中高三档可调 15、报警类型：气泡报警、管道堵塞报警、电池欠压报警、输液完毕报警、开门报警、滴速传感器脱落报警、外接电源掉电报警、故障报警 16、充电时间：充电 10h 以后，使用电池连续工作时间大于 2h 功率：≤20V 17、外形尺寸：110mm×120mm×210mm（长×宽×高） 18、安全类型：II 类 BF 型	输液器类型	毫升/小时	滴/分钟	10 滴/毫升	1.0~999.9	1.0~166	15 滴/毫升	1.0~999.9	1.0~250	20 滴/毫升	1.0~999.9	1.0~333	60 滴/毫升	1.0~150.0	1.0~150	指定地点
输液器类型	毫升/小时	滴/分钟																	
10 滴/毫升	1.0~999.9	1.0~166																	
15 滴/毫升	1.0~999.9	1.0~250																	
20 滴/毫升	1.0~999.9	1.0~333																	
60 滴/毫升	1.0~150.0	1.0~150																	
50	碳 14 呼气试验仪	台	3 碳 14 呼气试验仪技术参数 1 自动显示 C 值或 DPM 值，给出 HP 感染阳性或者阴性的诊断结果 2 仪器连续工作 48h 后，14C 探测效率的相对变化误差应 ≤30% 3 功耗≤30VA 4 对 14C 标准源的探测效率应≥15% 5 对 14C 本底的计数率≤50CPM) 6 采用双道采集数据 7 无需淬灭校正 8 自动故障诊断 9 自动扣除本底计数 10 自动进行测量数据打印，自带热敏式微型打印机 11 采用卡式进样，解决了上下传动和抽屉式进样带来的机械故障 12 所有线路板均高度集成，便于维护和维修 13 13×4 cm 大尺寸液晶显示屏替代数码管显示 14 操作非常方便，仅需插卡，无需按键就可自动完成测量 15 一机多用，凡 14C 标记的呼气试验均可测量 16 计数精密度：符合统计涨落的理论期望值 17 计数容量无限制 18 测量时间仪器自动选定 250S 19 仪器可随时升级，与用户电脑系统连接实现海量数据管理和连接标准打印机打印格式化报告 20 可接入医院局域网	配送至 采购人 指定地点															

51	动态血压仪	台	15	动态血压计技术参数 测量技术 脉搏波测量法 测量范围 压力：0-270mmHg（0-36kPa） 脉率数：40-180 次/分 测量准确度 压力：±3mmHg 以内 脉率数±5%以内 存储容量 300 组测量数据 数据传输 USB 传输 电 源 锂电池（DC3.7V） 使用温湿度 5℃-40℃，15%RH-80%RH 运输和贮存温湿度 -20℃-+55℃，≤93%RH 运行大气压力 80kPa-106kPa 外形尺寸 122mm（长）×71mm（宽）×28.8mm（高） 电击保护 BF 型应用部分 主机重量 约 160g（不含电池） 袖带使用周长范围 15-42cm 显示屏 蓝底白字带白色蓝底断码屏，屏尺寸 33mm*43mm 颜色 白色 按键 单按键 测量记忆功能 每次测量打气会根据上次数据+10mmHg，（加快测量速度） 血压报告编辑工具 数据表，血压匀状趋势图，血压柱状图，心率柱状图，PR/MAP/PP 柱状图，饼图，离散度拟合线，血压负荷值，昼夜血压变化节律，血压变异系数，24 小时脉率，晨峰血压 测量时间间隔 3、5、10、15、20、30、45、60、90、120（分钟） 袖带设计 肩跨式袖带设计，内选配固定袖套，防止袖带下滑，袖带可拆洗 测量报警 测量前提示，血压偏高报警（可关）	配送至 采购人 指定地点
52	压盖机（煎药包装用）	台	1	压盖机（煎药包装用）技术参数 1、电压：AC220V±10% 2、功率：1900W 3、容量：20000ml 4、尺寸：630×620×1220（mm） 5、★符合《中药煎药机行业标准》的相关要求。煎药效果有效成份煎出率不小于 50%。（以国家认可的相关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为准）； 6、★符合《中药煎药室管理规范》的相关要求。 7、★可预设不少于 12 种煎药方案，并具备联网通讯功能。可支持通讯协议自动设置及实现煎药单据传输等通讯协议； 8、采用安全、方便、快捷的一键式滑盖锁紧装置； 9、可实现常压煎药、密闭煎药、循环煎药功能； 10、★采用安全、卫生、自下往上、双滑道定位的电动机械挤压系统，实现药渣充分分离； 11、★采用 304 不锈钢一次成型拉伸锅体，机械强度更高，大副提升锅体的安全性能； 12、具有防温度过高和防干烧功能，计时、定时设定控制功能； 13、文、武火自动转换； 14、具有安全卸压阀，双安全阀超压自动报警，自动卸压自动闭合； 15、可配备单体包装机； 16、质量安全可靠，符合行业发展趋势，列入国家中医局首批中医诊疗设备推广目； 17、制造商被列入中医诊疗设备生产示范基地建设单位；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	配送至 采购人 指定地点
53	包装机（煎药包装用）	台	1	包装机（煎药包装用）技术参数 1、容量：20000ML 2、功率：800W+800W 3、电压：AC220V 4、尺寸：570×570×1200（mm） 5、重量：55kg 6、自动包装，卫生健康，保质期长，易于携带，服用方便。 7、包装温度、包装量自动显示。 8、★具备联网通讯功能。可实现煎药单数据传输等通讯协议，并支持包数、包装量通讯协议的自动设置； 9、封合温度数字化控制，可以设定自动恒定。 10、包装量为 50-280ML 无极变量可调包装。 11、适用于老人、儿童、成年人等不同用量。 12、包装平均速度 8 袋/分。 13、★质量安全可靠，符合行业发展趋势，列入国家中医局首批中医诊疗设备推广目； 14、★制造商被列入中医诊疗设备生产示范基地建设单位；列入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名单。 15、生产厂家通过 ISO9001 质量认证、ISO13485 认证和 CE 认证。	配送至 采购人 指定地点

54	骨密度检测仪	台	1	骨密度检测仪技术参数 产品技术参数: 1. 测量范围: 婴幼儿 (0-3 岁), 儿童 (0-20 岁), 成人/老人 (20-100 岁), 全自动分析得出结果 2. 桡骨, 胫骨双部位测量 3. 超声探头的中心工作频率为 1.00MHZ, 误差范围±15%, 适应不同年龄段的人群 4. 骨声速 (SOS) 测量范围: 2100-4800m/s 5. 超声速度 SOS 误差≤±2% - 超声速度 SOS 精度≤0.3% - 超声速度 SOS 测量重复性≤1% 6. 检测迅速: 单次测量≤10 秒; 重复精确测量≤30 秒; 完成快速度检测 7. 在检测婴幼儿时, 检测界面显示动画, 有效转移婴幼儿注意力, 帮助医生快速, 准确的完成检测 8. 计算参数齐全: T 值、Z 值、同龄比、成人比、骨骼的生理年龄 (PAB)、预期发生骨质疏松的年龄 (EOA)、相对骨折风险 (RRF), 骨强度指数 (BQI)、身高预测、肥胖度, BMI 指数 9. 平行度角度提示软件: 实时可视探头与皮肤接触状态、探头与骨骼平行度, 软件页面自动显示探头当前的角度位置, 提示修正角度, 从而便于快速矫正检测手法, 提高检测效率 10. 病例数据库管理系统, 自动记录、查询、分类、备份等, 快速方便查找; 测量结果可导出成 EXCEL 格式, 便于医生进行数据统计和分析。 11. 全中文彩色报告单, 提供 JPG、PDF、DOC 等不同格式的报告, 支持 A4、B5、16K 等尺寸报告格式, 方便随时预览、打印。 12. 多接口支持: Dicom 接口 (PACS)、身份证信息读取接口、数据库视图接口、本地文件接口、Web Service 接口和微信扫码获取报告接口。 13. 支持微信扫码自助下载打印报告。 14. 设置日期, 时间, 输入受检测者姓名, 年龄, 性别和检测部位; 15. 高级彩色喷墨打印机, 多种打印机预览方式; 设置 PACS, 开机启动, 打印预览, 语言选择, 恢复默认功能等	配送至采购人指定地点
55	白带检测仪	台	1	白带检测仪技术参数 1. 分析仪规格参数 - 检测通道数 1 个 - 孵育计时通道数 10 个 - 光源 R、G、B 三原色 LED - 电源 220V~, 2A - 接口 RJ-45、RS232 接口 - 存储容量 2000 组 - 外观尺寸 500(宽)×360(深)×140(高) - 净重 6.5kg 2. 分析终端规格参数: - 应符合 GB4943-2011《信息技术设备的安全》的要求 - 系统环境: Windows xp 操作系统 - CPU 主频: 1GHz - 内存: 2GHz - 硬盘: 40G - 接口: RJ45、RS232、US - 显示器 15 英寸, 1024×768 分辨率 - 重量 4.5kg (需提供符合国家标准检测报告)	配送至采购人指定地点
56	免疫分析仪	台	1	免疫分析仪技术参数 光源 LED 蓝光 激发光谱 中心波长 $\lambda_0=470\text{nm}$ 接收光谱 中心波长 $\lambda_1=525\text{nm}$ 检测通道 20 个检测通道 显示系统 10 寸全触摸 软件系统 Linux 3.0.8 结果数据管理 可智能选择保存结果时间区间, 最多可存储结果数据 20000 条, 可智能选择结果查询时间区间进行结果管理 打印系统 内置热敏打印机 通讯硬件接口 4 个 USB 接口; 1 个 COM 接口; 一个以太网网络接口; 1 个 VGA 接口; 通讯支持 支持 LIS 连接、电脑连接、外置扫描仪连接 电源输入接口 3P 电源端口 尺寸 (374×396×480.5) mm (长×宽×高) 重量 约 19.5kg (需提供符合国家标准检测报告)	配送至采购人指定地点
57	担架	台	7	担架技术参数 规格: 2200*500mm。由钢管、柄套、帆布、瓦垫、担架脚、橡胶轮组成可折叠。	

58	轮椅	台	7	轮椅技术参数 车架喷塑, 软座, 小轮轴采用双轴承结构, 带减震橡胶, 7*前轮, 22” 后轮, 双支撑, 附安全带 车架喷塑, 软座, 小轮轴采用双轴承结构, 带减震橡胶, 7*前轮, 22” 后轮, 双支撑, 附安全带	配送至 采购人 指定地点
59	儿童听力检测仪	台	2	儿童听力检测仪技术参数 通道 独立通道输出 测试频率 气导 25-8000 Hz, 误差小于± 2% 测试强度范围-10-110dB 啜音调制频率 5 Hz 正弦波 测试信号 纯音、脉冲音、啜音 显示屏 2.4 ”TFT 液晶显示屏 失真度 气导小于 2.5 % 精度 连续衰减/步进 5dB, 误差小于 1dB 给声方式 按键给声 输出 采用 TDH39 单耳机进行贴耳测试 保护功能 符合声学安全要求 存储 可存储约 200 个受试者测试数据 气导 PTA 计算方式 世界卫生组织(WHO) 标准, 美国国家标准协会(ANSI) 标准, 自定义/可选 自定义计算精度 原始数据、保留整数、保留小数点后 2 位 听力诊断辅助分析 单/双耳高频平均听阈, 单/双耳语频平均听阈、单耳听阈加权值, 爆震聋单耳平均听阈, 爆震聋辅助计算, 噪声聋相关数值辅助计算 (仅供查看) 诊断模板 可自定义听力诊断模板(纯音听力诊断模板) 个性化报告设置 多种报告表头模板可供选择, 报告参数自由组合, 支持电子签名 数据传输 使用 USB2.0 接口连接 PC 端, 批量获取听力计存储测试数据, 存储测试数据 打印测试报告 测试报告存储 依据 PC 容量, 通过 FTP 传输至指定目录存储, 可选多种存储格式 (JPG/PDF/XML) 医疗系统对接 支持 HL7 协议对接, XML 文件对接, 数据库对接, 轻松实现与医疗系统信息对接, 获取受试者原始数据及修正后数据 报告命名 导出报告文件名可依姓名、编号, 或自定义等命名 注册产品有效期 5 年	配送至 采购人 指定地点
60	血糖仪	台	5	血糖仪技术参数 设备用途 用于监测血糖数值 仪器测试原理 干化学法 血糖数值 血浆校准, “mmol/L” (国际单位) 血标本类型 新鲜毛细血管全血、静脉血、动脉血 测试时间(秒) 5 秒 记忆储存量(个) 500 个血糖测试结果; 100 个质控液测试结果 报警及自动关机功能 拔条自动关机, 测试完成 3 分钟无动作自动关机, 其他状态 1 分钟无动作自动关机 ★电极材质 黄金电极, 高度精准 电源 两节 7 号电池 仪器尺寸 长 :103.0mm ± 0.3mm, 宽 : 60.1mm ± 0.3mm, 高 :23.9mm ± 0.3mm 仪器重量 59g ± 0.5g (不含电池) FDA 认证 该产品已通过美国 FDA 认证 ★抗干扰技术 独有 TRILE-Wells 技术, 消除 20 种内外源物质的干扰	配送至 采购人 指定地点
61	血压计	台	5	血压计技术参数 测量方法: 脉搏波法, 双气囊双传感器设计 测量范围: 压力 (0~270) mmHg [(0~36) kPa] 脉率数 40 次/分~180 次/分 测量准确度: 压力±3mmHg (±0.4kPa) 以内 脉率数±5%以内 屏幕显示: 彩屏显示 存储容量: 可存储两个用户, 50 组测量数据 信息传输方式: USB 电 源: 支持锂电池充电功能更节能环保 (DC3.7V) 使用温湿度: 5℃~40℃, 15%RH~80%RH 运输和贮存温湿度: -20℃~+55℃, ≤93%RH 运行大气压力: 80kPa~106kPa 运输和贮存大气压力: 50kPa~106kPa 外形尺寸: 148mm (长) ×102.5mm (宽) ×79mm (高) 电击保护: 内部电源设备、BF 型应用部分 主机重量: 约 359g 袖带适用周长范围: 15cm~42cm	配送至 采购人 指定地点
62	疫苗接种电子	台	41	疫苗接种电子签核仪技术参数 CPU 系统 RK3399 六核 64 位处理器, 主频 1.8GHz Android 7.1.2	配送至 采购人

	签核仪			内存/储存 4GB/16GB 蓝牙 BluetoothV5.0 WIFI IEEE 802.11a/b/g/n/ac 2.4G/5G 双频 尺寸 11.6 英寸 亮度 200cd/m² 分辨率 1920*1080 触控方式结构 电容式 G+G 类型 IC COBILITEK2511 书写方式 感光芯片 手指或电磁笔压感 2048 级 0V56481/4"CMOS 有效像素视场角 2592*194474° 传感器类型 电容式 图像分辨率 508DPI 图像大小 灰度级拒真率 256×360pixel256gray-level<1% 公安部认证 支持扬声器 外置接口 4W×2 电源接口×1、USB 接口×2、网口×1、电磁笔接口×1	指定地点
63	智能医用红外热像系统（舱体机）	台	1	智能医用红外热像系统（舱体机）技术参数 1. 热成像采集系统 带珍珠泡沫及木箱交付 2. 热成像操作台 带珍珠泡沫及木箱交付 3. 热红外健康管理软件 提供软件安装包 4. 一体机电脑 高速处理器 双频 WiFi 5. 显示器 商务办公 低蓝光 6. 键鼠套件 有线/无线 7. 网线 CAT6 类千兆高速宽带 8m 8. 视频转接线 HDMI 线 2K 数字高清线 8m 9. 打印机 彩色打印机 10. 音箱 有线供电 同声传输 11. USB 桌面麦克风 免驱安装 12. USB 电源插头 —— 13. 插线板 4 位总控全长 3 米×2 14. 软件增值服务及功能拓展 免费 15. 数据及报告服务 免费 16. 舱体 型材 铝塑板 吊顶 地板带物流安装交付 17. 新风系统(舱体) 带安装 18. 照明系统(舱体) 带安装 19. 可伸缩门(舱体) 带安装 20. 服务支持 24h 产品升级及服务响应 探测器类型 进口非制冷焦平面红外探测器 工作波段 8-14um 像元尺寸 17um 红外分辨率 ≥640x480x14bit 温度分辨率 NETD <0.025@25℃ 测温范围 0℃~50℃ 测温精度 ≤0.3℃ 重复测温一致性 ≤0.1℃ 镜头焦距 13mm 调焦方式 软件控制一键自动聚焦 视场角 ≥34°（水平）×44°（竖直） 成像距离 0.5m-3m(可按需求扩展) 瞬时视场 1.308mrad 图像帧率 50Hz 图像场周期 ≤0.02 秒/帧 数据传输接口类型 RJ45 网络接口 摄像头上下升降 初始位至最高位升降行程:455(±20mm) 升降采集设备尺寸 460mm(长)x400mm(宽)x1500mm 操作系统尺寸 950mm(长)x700mm(宽)x860mm 红外采集舱体尺寸 3390mm(长)x1640mm(宽)x2300mm(高)	配送至 采购人 指定地点

注：★1、上述 63 项 设备都需提供对应品名、种类、型号的合格证（提供原件的扫描件，不得缺页漏页）；排列顺序按照编码对应一一放置，并标明页码。

2、请仔细阅读采购设备参数及内容，并按参数内要求提供相关文件，如若因投标文件中所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及文件模糊不清、无法辨认，将会导致否决投标，请各投标人特别注意。

4、商务要求

1、报价要求

投标人投标报价以人民币为单位。投标报价包括但不限于：货物的采购、运输保险、装卸、质保期售后服务、全额含税发票、雇员费用、验收费、合同实施过程中应预见和不可预见费用等。

2、价格要求

- 1)、中标人提供的货物价格不得高于市场价格。
- 2)、中标人必须负责中标货物的运输、搬运等工作，所产生的费用由中标人负责。
- 3)、★中标人不得擅自变更投标货品（含商标、名称、产地、包装、规格和重量等），严格按采购人要求供应，否则，采购人有权拒收。如因市场流通问题确实需要变更的，应事先书面申请，并经采购人同意后方可改变。

5、服务要求

（一）配送、交货要求

- 1) 为了保证货物在运输和装卸过程中的安全，货物包装应符合国家或行业标准规定。包装均应有良好的防湿、防锈、防潮、防雨、防腐及防碰撞的措施，并适宜当地的气候条件。凡由于包装不良造成的损失和由此产生的费用均由中标人承担。
 - 2) 中标人应具有仓储配送能力，具备满足本项目配送需求的运输车辆，保证准时、准点将货物妥善送达采购人指定交货地点。
 - 3) 采购人根据实际需要向中标人采购货物，在采购人向中标人发出订单后 20 个日历日内完成供货准备，并于采购人约定时间内将货物运抵采购人指定的交货地点并完成验收。
 - 4) 急需的货物应在收到采购人通知 1 小时内送达。
 - 5) 并在每次发货时，随货提供产品合格证、发货清单，以便采购人验收。
 - 6) 本项目不得转包他人，如转包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所带来的一切损失由中标人负责。
 - 7) 因包装问题造成货物的损坏、丢失等损失由中标人承担。
 - 8) 中标人必须满足采购人根据需要在产品上加注标识的要求。
 - 9) ★交货时间：本次招标货物一次性完成供货，所有货物需根据采购人的需求一次性制作、交货并且提供包括运输、包装、质量检验等服务；具体种类及交货时间由采购人书面通知中标人。中标人在收到采购人通知后 20 天内交货。如逾期未交货的每延期 1 天按货款 3%扣罚。应急采购的在收到通知后小 2 小时内响应，4 小时内完成或提出解决方案，1 个星期内完成交货。（以提供承诺函响应该条款，格式由供应商自拟。）
-

10) 中标人自行安排生产，相关仓储费用、原材料价格市场波动等引起的所有费用问题由中标人自行承担，采购人的结算价格不变。

11) ★供应商须提供书面承诺：如中标，将货物配送至采购人指定的医院及乡镇。

（二）退换货要求

1) 如发现中标人所交付的货物有次品、损坏或其他不符合本项目的采购文件要求或不能满足投标文件有关承诺等情况，采购人有权提出退换货处理或按违约处理。

2) 由中标人负责对需退换货的产品做好相关记录，经中标人、采购人双方签字确认后，方可进行退换货品的工作。

3) 中标人须在确认当天完成所有的退换货工作，退换货工作包括货品的运输、搬运、堆放等，且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4) 本项目换货后的产品须满足采购文件要求及投标文件承诺，不得低于原货品的标准要求；中标人也可经采购人同意后，选择同档次或优于原货品的同类产品替换原货品。在采购人签收之前，货物的所有权和风险属于中标人，货物发生遗失、损坏由中标人负责。

5) ★中标人须严格按照各采购人的指令配送商品的数量，不得随意增减数量，否则，采购人有权拒收。如因市场流通问题确实需要变更的，应事先书面申请，并经采购人同意后方可改变。

6) 除客观不可抗力外，中标人不得更改送货内容。如确需变更供货内容的，中标人应在得知情况的同时告知采购人并征得采购人同意，经发现中标人有私自更改清单中货品时以违约论处，由此产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由中标人承担。供货期内出现上述情况达 3 次的，则按 500 元/次处以罚款，罚款由供货结算款内扣除；供货期内中标人出现多次上述情况，经采购人书面提出整改通知，但情况没有改善的，采购人有权取消中标人供货资格，终止中标人供货合同和没收履约保证金。

7) ★采购人发现采购货物不能正常使用的，中标人应无条件退换。中标人未能履行招标文件和合同所定事项，或供应不合格的、假冒伪劣、以次充好的商品，采购人退货后将记录在案，并对中标人予以处罚，要承担因此产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以提供承诺函响应该条款，格式由供应商自拟。）

8) 中标人不能按核定的供货价交付中标商品、不能提供与其承诺相符的服务或中标人存在违反招标文件和合同的行为，并且不予纠正的，将取消其供货资格。此项下违约责任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各项：

①中标人在收到采购人订货要求后，在承诺的供货时间内不能供货的；

②中标人未能提供承诺的服务的。

中标商品在保质期出现损坏的，中标人应承诺提供替换服务，因替换货物产生的费用由中标人负责。

9) 中标人的送货单必须详细注明商品的品牌、型号、单价、数量、送货单不得涂改。标记不清的，采购人将拒绝签收。结算期末中标人还应提供送货清单供采购人结算。

10) 中标人指定的送货专员必须穿着便于辨认的工衣和配戴胸卡，送货专员在采购人单位活动必须严格遵守采购人单位各项规章制度，不得做出有损采购人形象和利益的事情。

11) ★中标人不得泄露采购人的商业秘密。泄密造成采购人损失的，中标人将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损失和法律责任。（以提供承诺函响应该条款，格式由供应商自拟。）

6、验收要求

1) 本项目验收标准：货物进场验收，通过最终验收后交付采购人使用，进入质保期。根据国家颁布的最新检定规程执行。

2) ★采购人组织验收小组按国家有关规定、规范进行验收，必要时邀请相关的专业人员或机构参与验收。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时，由本地质量技术监督部门鉴定。货物符合质量技术标准的，鉴定费由采购人承担；否则鉴定费由中标人承担，供应商针对此点提供书面承诺。（以提供承诺函响应该条款，格式由供应商自拟。）

3) 验收标准按照国内最新相关标准实施，要求对全部产品、型号、规格、数量、外型、外观、包装进行验收。双方将依据有关规定，对到货的规格、数量等进行检验。

4) 所有货物必须提供装箱清单，按装箱清单验收货物；所有货物在开箱检验时必须完好，为原厂商未启封全新包装，无破损，货物外观清洁，标记编号以及字体清晰、明确等，具有出厂合格证，序列号、包装箱号与出厂批号一致，并可追索查阅。所有随货物的附件必须齐全，配置与装箱单相符。

5) ★合同期内，采购人对货物质量进行两次以内的抽查（接到投诉调查而送检不受此次数限制），质量检验费用由中标人支付；对抽查发现货物质量（含包装）不合格的，采购人有权责成中标人对该批次产品作出更换、退货、情节严重的解除合同等处理；合同期内两次抽查发现不合格的（可为相同或不同货物），采购人有权对中标人扣除合同总额的 5%或解除合同。（以提供承诺函响应该条款，格式由供应商自拟。）

5、付款方式：

1) 中标人货款按月度进行结算。在办理付款手续之前双方须对供应货物的品种、数量、

单价、金额等进行统计，并核实无误。

2) 采购人收到中标人收货凭证复印件和有效等额发票后，15 个工作日内内办理支付手续；（具体付款时间以政府财政支付为准）

3) 中标人凭以下有效文件与采购人结算：

①合同；

②中标人开具的正式发票；

③货物收货清单（加盖采购人公章）；

④中标通知书。

★因采购人使用的是天津援疆资金，采购人在前款规定的付款时间为向政府采购支付部门提出办理财政支付申请手续的时间（不含政府财政支付部门审核的时间），在规定时间内提出支付申请手续后即视为采购人已经按期支付。成交供应商不能因此主张采购人违反合同约定，不能因此主张解除合同。（以提供承诺函响应该条款，格式由供应商自拟。）

7、项目履约保证金

1) 中标人必须在收到中标通知书 5 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缴纳履约保证金，如未能按时交纳履约保证金的，采购人有权单方面取消其中标人资格并终止合同，并按照排序从其他候选中标供应商中确定中标供应商或重招。

2) 如中标人违约，采购人可随时启动项目履约保证金，因中标人违约扣减履约保证金而使履约保证金不足的，采购人有权向中标人收取补足，中标人须在接到采购人通知的 5 个工作日内补足相应履约保证金，中标人未按时补足履约保证金的，采购人可单方面取消其中标人资格并终止合同，没收余下履约保证金，并按照排序从其他中标候选供应商中确定中标供应商或重招。

3) 如中标人的供货不符合采购人的质量要求，采购人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

4) 中标人无违约责任、无任何不良记录或违约责任已处理完成，采购人将于合同期满后一个月内无息退还全部履约保证金。

8、其它

1) 采购人与中标人在投标及履行合同过程中，必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障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的国家法律、法规。

2) 项目结案要求：项目结束后中标人须向采购人提供台账、项目决算表、项目总结报

告等相关数据资料。

9、售后服务要求

1) 除特别标明之外,所有货物保证在最终验收合格并交付用户使用之日起,应按照国家或生产厂家的规定执行。质保期内中标人必须进行质量“三包”。因质量原因损坏,中标人应迅速派员解决,并承担由此发生的费用。

1.1 维修 24 小时内快速反应,专人到点维修,并免费提供维修培训;

1.2 提供现场技术培训,免费提供操作,保证使用人员正常操作设备的各种功能;

1.3 为相应产品免费提供软件升级;

2) 中标人应有稳定售后服务机构(点)或部门,质保期内指派专人负责与采购人联系售后服务事宜,提供服务专线。在质保期内,因产品质量问题,中标人在接到维修通知后 2 小时内响应,包括电话、传真、电子邮件等各种有效方式进行答疑或技术指导;若口头和书面交流仍无法解决问题,提供同档次产品代用,否则中标人应赔偿采购人的相应损失。如果需要更换产品的则必须免费提供,要求更换的产品跟被更换的品牌、类型相一致或者是同类同档次的替代品,且更换前应征得采购人同意。

3) 质量保证期内非采购方的人为原因而出现产品质量及安装问题,由中标人负责包修、包换或包退,不能在规定时间内修复,由中标人负责包退或 1 个月内包换服务,并承担因此而产生的一切费用。

4) 对于出现不符合质量标准的产品包退包换;须于接到采购人上述服务通知的 1 个工作日内,派专业人员上门服务,在 3 个工作日内保证按要求完成修改、修复等服务。

5) 合同期内发生以下情形,经调查属实的,扣除 3%当批货款:

1. 未按要求随货提供相关票证;

2. 货物质量验收不合格,且不按要求退换的;

3. 未按采购人采购计划的时间供货(提前三天与采购人协商除外);

4. 供货数量仅为采购人采购计划数量的 80%-90%(不含本数);

5. 未按采购人指定秩序卸货;

6. 货物出现质量问题,供货商不积极配合查找原因,不及时反馈处理结果;

7. 工作人员不遵守采购人各项管理规定;

6) 合同期内发生以下情形,经调查属实,扣除 5%当批货款:

1. 供应货物品种、品牌、规格或质量等级与合同不符,拒不退换或逾期退换者;

2. 提供虚假检验报告等相关票证;

3. 供货数量低于采购人采购计划数量的 80%(含本数);

4. 同一品种货物连续两次验收发现质量不合格产品并退货；
5. 把采购人验收不合格退货的货物重新配送给采购人；
6. 在包装、运输、装卸等环节不符合安全要求；
7. 组织机构发生调整，或经营场所、联系人、联系方式变更，未及时通知采购人总务部门，造成无法及时联系；

发生上述 6)、7)) 扣除货款情形的，在未因所供货物发生安全事故的前提下，在合同期第一、第二月内可予以豁免扣除当批货款，第三月起严格执行。

7) 合同期内发生以下情形，经调查属实的，扣除 5%当批货款：

1. 中标人的工作人员不遵守采购人各项管理规定，或泄露采购人内部情况，造成社会不良影响；
2. 中标人对货物检查把关不严，造成采购人重大损失，影响监管安全的。

若同时出现上述扣除货款情形，则仅按扣除数额最大的情形执行，不对同时出现的情形累计扣除货款。

8) 如中标人在合同执行过程需终止执行合同的，需提前一个月以书面形式告知，否则采购人有权按单方面终止执行合同处理，不予支付剩余款项。

10、技术服务人员及售后服务队伍要求

- 1) 中标人需有稳定、专业的服务团队，须指派 1 名项目负责人全程跟踪管理本项目，与采购人保持良好的沟通。项目负责人应有丰富的类似项目经验、有良好的服务态度及沟通能力。
- 2) 原则上项目负责人不得随意更换（除离职、生病等不可抗力外），如确需更换应提前 3 个工作日书面通知采购人，征得采购人同意后方可更换，而且更换后的人员水平不得低于原人员。

★为确保本项目顺利完成，中标供应商必须承诺：本公司承诺在中标后所投入的人员为本公司人员，并与投标文件提供的人员一致，必须提供培训人员及维修人员；如服务期内采购人发现投入人员与投标文件不一致，视为提供虚假材料应标，采购人有权扣除履约保证金，单方面终止采购合同，并将供应商虚假应标的相关问题报送监管部门，供应商针对此点提供书面承诺。

一、履约便利性的需求

采购方要求供应商提供自有或租赁的固定场所作为服务场所并为本项目派出人员提供服务；或供应商承诺中标后按上述要求设置服务场所并提供相关服务。

采购方关于本项目服务履约过程中所需服务场所为项目所在地的情况说明：本项目工作

时间紧任务量大，具有特定时间安全管理要求高的特点，管理安全责任重大。为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需要投标方在项目所在地设置直属服务机构且有固定的服务人员，能够密切联系采购方，应付突发情况和后勤保障，更快更好地为采购方服务。

供应商按要求提供的服务场所作为合同履约的要求需列入合同管理，合同需要依法公开。中标供应商在中标后未按要求签订合同履约，视为拒绝履行合同义务，采购方可以依法主张有关权利。

供应商提供投标文件需要按照“关于服务场所所需证明材料的情况说明”提供包括但不限于以下的证明材料复印件来佐证自己满足采购方要求服务场所的需求。各种服务场所的情形是否响应满足采购方的服务需求，由评标委员会依法在评标会议期间对采购文件、投标文件进行评审认定。关于服务场所所需证明材料的情况说明：根据《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 第 658 号）第 17 条“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的规定，采购方要求投标文件提供证明材料为：

（1）供应商提供自有的固定场所作为服务场所，并为本项目派出人员提供服务。服务地点为注册地，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服务地点为非注册地，一般需提供固定场所自有产权证复印件（可以只复印关键页）等；

（2）供应商提供租赁的固定场所作为服务场所，并为本项目派出人员提供服务。服务地点为注册地，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服务地点为非注册地一般需提供租赁合同复印件、服务场所照片等；

（3）★供应商由于自身原因在该项目投标期间未能设置服务场所来投标响应服务场所的需求，可以在其投标文件中承诺在中标后的签订合同环节按采购方要求服务场所的服务需求完成设置服务场所，并需在承诺中明确提供服务场所的方式。投标人承诺中标后 10 个日历日内必须在项目所在地设立不少于 80 平方米的固定办公场所，（投标人必须就本项提交承诺书，如中标人未如期完成承诺事项，采购人有权中止采购合同）。

二、诚信履约

（1 评标委员会认为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投标方的投标文件提供书面说明和成本清单等相关证明材料，评标委员会认定投标文件对此报价的书面说明或证明可以佐证此报价的产品质量和具有合理履约能力予以通过审查。报价人须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书面说明材料必须按照国家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要求，逐项就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主营业务成本、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成本构成事项详细陈述，并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确认。报价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将被评标委员会认定为以低于成本报价

竞标的，作无效投标处理。（简称“有效报价提示一”）

（2）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方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方的报价，此情形是评标委员会根据市场竞争的现场情况来认为此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投标方按评标委员的要求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评标委员会认定投标方对此报价的书面说明或证明可以佐证此报价的产品质量和具有合理履约能力予以通过审查。（简称“有效报价提示二”）

投标方可以有预见地参照“有效报价提示一”情形的要求，投标文件预先提供书面说明和成本清单等相关证明材料，也可以预先准备好书面说明和必要的相关证明材料。如果评标委员会认为此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而要求投标方作出书面说明或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方能够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如果投标方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第四章 采购合同（样本）

政府采购合同参考范本

第一部分 合同书

项目名称：_____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签订地：_____

签订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年 月 日，（采购人名称）以（政府采购方式）对（同前页项目名称）项目进行了采购。经 （相关评定主体名称） 评定， （中标供应商名称）为该项目中标供应商。现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本合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按照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 （采购人名称） （以下简称：甲方）和 （中标供应商名称） （以下简称：乙方）协商一致，约定以下合同条款，以兹共同遵守、全面履行。

第一条 合同文件

下列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文件及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 1.（××号）招标采购文件
- 2.投标文件
- 3.乙方在投标时的书面承诺
- 4.（××号）中标通知书
- 5.合同补充条款或说明
- 6.保密协议或条款
- 7.相关附件、图纸

第二条 合同标的

乙方根据甲方需求提供下列货物，货物名称、规格及数量，备件、易损件和专用工具等（详见《供货一览表》）。

第三条 合同总金额

大写：_____元。

本合同项下货物总金额：¥_____元。

分项价款在《供货一览表》中有明确规定。

本合同总价款包括货物、软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图纸资料、技术服务、包装、运输、装卸、保险、税金，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等验收合格之前和质保期内的售后服务一切税金和费用。

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总价款不变。

第四条 权利和质量保证

1.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或其他权利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索赔或诉讼，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2.乙方保证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完全符合国家规范及甲乙双方确认的投标文件、本合同关于货物数量、质量的要求。货物符合实行国家“三包”规定的，应执行“三包”规定。

本项目质保期_____年，保修期_____年。

3.乙方提交的货物应符合投标文件中所记载的详细配置、技术参数、参数及性能，并应附有此类货物完整、详细的技术资料和说明文件。

4.乙方提交的货物必须按照招标采购文件的要求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承诺，以约定标准进行制造、安装；经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批准采购的进口产品应执行原产地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正式标准并提供国家商检、海关报关等手续。

5.乙方应保证将货物按照国家或专业标准包装、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合同规定的交货地点，并进行安装、试运行。

6、乙方保证货物不存在危及人身及财产安全的产品缺陷，否则应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第五条 付款方式

1.本合同项下所有款项均以人民币支付。

2.乙方向甲方提交下列文件材料，经甲方审核无误后支付采购资金：

(1) 经甲方确认的发票；

(2) 经甲乙双方确认签署的《验收报告》（或按项目进度阶段性《验收报告》）；

(3) 其他材料。

3.款项的支付进度以招标采购文件的有关规定为准。如招标采购文件未作特别规定，则付款进度应符合如下约定：

货到初验合格后支付至合同总价的_____%，货到安装调试合格后支付至合同总价的_____%，运行正常后支付至合同总价的_____%，余款_____%作为质量保证金于货物或系统运行满____月（年）后，并经甲乙双方复验合格后的____个工作日内付清。

4.根据财政部、工信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1〕181号），××银行（或××非银行金融机构）同意向乙方提供关于本项目的贷款（附《借款合同》），经甲方审核无误后，甲方同意按照本合同的约定和乙方履约进度将采购资金支付至××银行（或××非银行金融机构）与乙方共同确认的收款账户：

户名：

开户行：

账号：

第六条 履约保证金

1.乙方在签订本合同之日，向甲方提交合同履约保证金_____元

（履约保证金的数额不得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10%）。

2.履约保证金有效期为甲乙双方最终验收后1个月内。到期后，甲方向乙方无息退还。

3.如乙方未能履行、或未能完全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履约保证金扣除甲方应得的补偿后的余额在合同期满后____天内无息退还乙方。

第七条 交货和验收

1.交货时间：_____。

交货地点：_____。

安装调试时间：_____。

2.乙方应对提供的货物作出全面自查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清单应随提供的验收资料交给甲方。

3.乙方提供的货物应包括本合同“第一条 合同文件”规定的全部货物及其附（辅）件、资料。

4.甲方应当在到货后的____个工作日内对货物进行验收。货物验收时，甲乙双方必须同时在场，双方共同确认货物与本合同规定的生产厂家产地、品牌、规格型号、数量、质量、技术参数和性能等是否一致。乙方所交付的货物不符合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应及时按本合同规定和甲方要求免费对拒收货物采取更换或其他必要的补救措施，直至验收合格，方视为乙方按本合同规定完成交货。验收合格的，由双方共同签署《验收报告》。

5.需要乙方对货物（包括软件）或系统进行安装调试的，甲乙双方应在货物安装调试完毕后的____个工作日内进行运行效果验收。在验收之前，乙方需提前提交相应的调试计划（包括调试程序、环境、内容和检验标准、调试时间安排等）供甲方确认，乙方还应对所有检验验收调试的结果、步骤、原始数据等作妥善记录。如甲方要求，乙方应将记录提供给甲方。调试检验出现全部或部分未达到本合同所约定的技术指标，甲方有权选择下列任一处理方式：

a.重新调试直至合格为止；

b.要求乙方对货物进行免费更换，然后重新调试直至合格为止。

甲方因乙方原因所产生的所有费用均由乙方负担。

6.验收合格的，由双方共同签署《验收报告》。

7.甲方可以视项目规模或复杂情况聘请专业人员参与验收，大型或复杂项目，以及特种货物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第三方质量检测机构参与验收。

8.货物验收包括：货物包装是否完好，产地生产厂家名称、品牌、型号、规格、数量、外观质量、配置、内在质量，以及调试运行是否达到“第一条合同文件”规定的效果。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产品合格证、甲方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及备品备件、易损件、专用工具等交付给甲方；乙方不能完整交付货物、附（辅）件和资料的，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交货，乙方负责补齐，因此导致逾期交付的，由乙方承担相关的违约责任。

9.货物达不到本合同“第一条合同文件”规定的数量、质量要求和运行效果，甲方有权拒收，并可以解除合同；由此引起甲方损失及赔偿责任由乙方承担。

10.如果合同双方对《验收报告》有分歧，双方须于出现分歧后____天内给对方书面声明，以陈述己方的理由及要求，并附有关证据。分歧应通过协商解决。

第八条 项目管理服务

乙方应指定不少于一人全权全程负责本项目的商务服务，以及货物安装、调试、咨询、培训和售后等技术服务工作。

项目负责人姓名：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第九条 售后服务

1.质量保证期为自货物通过最终验收之日起____个月。若国家有明确规定的质量保证期高于此质量保证期的，执行国家规定。

2.在货物质保期内，乙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质量（含环保节能要求）、材料和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并解决存在的问题。

3.对不符合本合同第四条规定要求的货物应立即进行调换，调换本身并不影响甲方就其损失向乙方索赔的权利。

4.货物安装调试完成后，乙方应继续向甲方提供良好的技术支持。应当由专门队伍从事此项工作，并提供全天候的热线技术支持服务，应当对甲方所反映的任何问题在____日（小时）之内做出及时响应，在____日（小时）之内赶到现场实地解决问题。若问题、故障在检修____工作日（小时）后仍无法解决，乙方应在____日（小时）内免费提供不低于故障货物规格型号档次的备用货物供甲方使用，直至故障货物修复。

5.乙方应当建立健全售后服务体系，确保货物正常运行。乙方应当遵守甲方的有关管理制度、操作规程。对于乙方违规操作造成甲方损失的，由乙方按照本合同第十二条的约定承担赔偿责任。

6.乙方应负责货物及主要部件、配件维修更换。质保期内，乙方对货物（人为故意损坏除外）提供全免费保修或免费更换；质保期后，收取维修成本费（备品备件乙方应以投标文件承诺的优惠价格提供）。

第十条 分包

除招标采购文件事先说明、且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分包其应履行的合

同义务。

第十一条 合同的生效

1.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授权代表签订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2.生效后，除《政府采购法》第 49 条、第 50 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外，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第十二条 违约责任

1.乙方所交付的货物不符合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在得到甲方通知之日起____个工作日内采取补救措施，逾期仍未采取有效措施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因此造成的损失或扣留履约保证金；同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____%的违约金。

2.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拒付货款的，甲方应向乙方偿付拒付货款____%的违约金。

3.乙方无正当理由逾期交付货物的，每逾期 1 天，乙方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额的____%的违约金。如乙方逾期交货达____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甲方解除合同的通知自到达乙方时生效。在此情况下，乙方给甲方造成的实际损失高于违约金的，对高出违约金的部分乙方应予以赔偿。

4.甲方未按合同规定的期限向乙方支付货款的，每逾期 1 天甲方向乙方偿付欠款总额的____%违约金，但累计违约金总额不超过欠款总额的____%。

5.在乙方承诺的或国家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取两者中最长的期限），如经乙方两次维修，货物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运行效果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为全新合格货物并按本条第 1 款处理，同时，乙方还须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

6.其它未尽事宜，以《合同法》和《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无相关规定的，双方协商解决。

第十三条 不可抗力

甲、乙方中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按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对方，并在____个工作日内提供相应证明。未履行完合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可由双方初步协商，并向主管部门和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报告。确定为不可抗力原因造成的损失，免于承担责任。

第十四条 争议的解决方式

1.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在解释或者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发生争议时，双方应通过协商方式解决。

3.经协商不能解决的争议，双方可选择以下第____种方式解决：

①向洛阳市有管辖权的法院提起诉讼；

②向洛阳仲裁委员会提出仲裁。

4.在法院审理和仲裁期间，除有争议部分外，本合同其他部分可以履行的仍应按合同条款继续履行。

第十五条 其他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 49 条规定的，经双方协商，办理政府采购手续后，可签订补充合同，所签订的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合同一式____份，甲、乙双方各执____份。

甲 方：

乙 方：

名称：（盖章）

名称：（盖章）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银行帐号：

合同法律审核（盖章）：

时 间： 年 月 日

特别说明：

1.本范本根据《政府采购法》、《合同法》等法律法规制定。具体项目的采购合同条款，在本范本框架内由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空格处划横线。

2.收款单位名称应与本合同乙方单位名称、项目中标单位名称、开具发票单位名称相一致。

3.甲方（采购单位）应盖本单位公章（不允许盖内设科室章），乙方应盖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合同双方应盖骑缝章。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项目

投标文件

(采购编号:)

投标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及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目录

供应商自拟格式

注：供应商应在附上的自拟资料上必须加盖供应商（公章），法定代表人（盖章）：。

格式 1

投标函

致：采购人

根据贵方为项目招标的投标邀请项目编号，授权签字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供应商名称、地址）对此项目进行投标。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并同意如下：

1. 我们愿意遵守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自愿参加投标，并已清楚招标文件的要求及有关文件规定，并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全部责任和义务。
2. 我们同意本投标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90 天内有效。如果我们的投标被接受，则直至合同生效时止，本投标始终有效。
3. 我们已经详细地阅读并完全明白了全部招标文件及附件，包括澄清（如有）及参考文件，我们完全理解本招标文件的要求，我们同意放弃对招标文件提出不明或误解的一切权力。
4. 我们同意提供采购代理机构与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有关投标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5. 如果我们未对招标文件全部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则完全同意并接受按无效投标处理。
6. 我们在投标时已明确获知采购人有权根据实际情况，调整合同中规定的相关内容，在此我们承诺，如果我们获得中标资格，将无条件接受采购人的调整方案。
7. 我们证明提交的一切文件，无论是原件还是复印件均为准确、真实、有效、完整的，绝无任何虚假、伪造或者夸大。我们在此郑重承诺：在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中，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8. 我们是依法注册的法人，在法律、财务及运作上完全独立于（采购人）和新疆浩诚致远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采购代理机构）。
9. 所有有关本次投标的函电请寄：____（供应商地址）

授权代表（签名）：

职 务：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印章： 电话： 传真： 邮编：

格式 2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法定代表人	姓 名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营业执照号				
注册资金				
开户银行				
账号				
经营范围				
备注				

格式 3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供应商名称	投标总价（元）	交货期（天）	备注

供应商全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及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注：1、投标总价为供应商最终报价，包含一切税费及相关费用（货物的运输、安装调试、检测验收、培训、质保期保障等费用）。与详细报价表中相应包的投标总价一致；

2、上述日期均以日历日为单位，包括法定节假日；

3、对含糊不清或不确定的报价将视为无效报价。

格式 4 详细报价清单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生产厂家	数量及单位	单价	合计	质保期
1								
2								
3								
4								
...								
投标总价		大写： 小写：						

供应商全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及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注：本格式仅供参考，供应商可根据实际情况自定。

格式 5 技术规范差异表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序号	名称	原技术规范主要条款 描述	供应商技术规范描述	偏离情况 说明 (+/-/=)	备注
1					
...					

供应商全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及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注：1、此表为表样，行数可自行添加，但表式不变。

2、供应商根据系统方案添加的设备（货物）、材料等也请列出。

3、请在“供应商技术规范描述”中列出所投设备（货物）的详细技术参数情况。

4、是否偏离用符号“+、=、-”分别表示正偏离、完全响应、负偏离，必须逐次对应响应。

5、特别提示：投标制作投标文件时，必须严格按标书所排列的基本配置和主要技术参数顺序，对应填写自己投标设备（货物）配置和参数，并注明符合还是正负偏离。

格式6 商务条款偏离表

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序号	采购文件商务条目	完全响应	有偏离	偏离简述
1				
2				
3				
4				
5				
6				
7				
8				
9				

投标单位名称（法人公章）：_____ 日期：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及盖章）：

授权代表人（签字）：

说明：1、供应商必须对应招标文件的第四章合同条款逐条应答并按要求填写下表。

2、对完全响应的条目在下表相应列中标注“○”。对有偏离的条目在下表相应列中标注“×”，并简述偏离内容。

格式7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供应商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 年_____ 月_____ 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 名：_____ 性别：_____
年 龄：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及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法定代表人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正面）

法定代表人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反面）

格式 8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_____包段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被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正面）		（正面）
（反面）		（反面）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及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年_____月_____日

格式 9 投标产品的详细参数及简要说明书

- (一) 所投产品详细介绍
- (二) 其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材料

格式 10 投标设备（货物）技术支持与服务方案

（内容投标人自拟）

格式 11 投标保证金银行电子回单（复印件加盖公章）

格式 12 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及其他相关的充分的证明材料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 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

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监狱企业声明函

【不属于监狱企业的无需填写、递交】

本单位郑重声明，本单位在参加（采购人名称）的（招标项目名称）项目采购活动提供以下监狱企业制造的货物（或监狱企业承担的工程或监狱企业承接的服务），具体情况如下：（按照实际情况勾选或填空）

（1）☐ （制造商名称）属于监狱企业，后附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 （制造商名称）属于监狱企业并作为联合体一方，其提供协议合同金额占到共同投标协议合同总金额的比例为。后附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3）☐ （制造商名称）属于监狱企业并作为分包方，其提供协议合同金额占到分包意向协议合同总金额的比例为。后附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扶持政策说明：

1、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制定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和转发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通知，对小型或微型企业的投标报价给予10%的扣除，并用扣除后的价格计算价格评分。

2、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参加本项目投标的，享受小微企业同等的价格扣除。【注：提供《监狱企业声明函》及其相关的充分的证明材料】。

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投标【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视为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小微企业政策扶持。

节能、环保产品证明（如有）

致：采购人名称：

现附上_____（节能、环保产品产品目录）_____ 证明文件（可在 网站名称 网站进行查询）复印件，该证件真实有效。

注：节能、环保产品须提供“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公布的节能、环保产品清单目录”并在有效期内的复印件或影印件，并能在投标人提供的网站上查询到相关内容（未提供查询网站，或在其提供的查询网站上查询不到相关内容的，将不予认可），由投标人加盖公章并注明“与原件一致”。

投标人（加盖公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

日 期：

格式 13 供应商资格声明函

供应商资格声明函 投标方的资格声明（附资格证明文件）

____招标人____：

关于贵方____年____月____日发出的____项目招标文件，
本投标方愿意参加投标，并证明资格文件中要求的说明是真实和准确无误的。

本投标方对可能要求的进一步的资格资料表示理解和同意，并同意按贵方的要求提供任何有关资料。

投标单位名称：____（法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及盖章）：

授权代表人（签字）：

地址：

传真：

电话：

（注：资格证明文件包括营业执照、近三个月完税证明、财务审计报告或三个月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社保证明、信用网站截图）

格式 14 售后服务承诺书

我单位愿意对_____（项目名称）_____ 做出以下服务承诺（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一、按照招标书提供的相关规定，保质、保量供应所需货物，做到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等各类资质齐全。若供应的货物出现质量问题，引发不良事件发生，由我方承担全部经济责任和法律责任。

二、在服务过程中，我方严格按照甲方要求的时间供货，由于我方原因未按时将货物送达指定地点，给甲方造成的损失概由我方承担。

三、我方保证按照甲方要求的规格、数量进行配送，验收时若发现货物质量未达到招标文件规定，我方无条件在甲方规定时间内更换，由此产生的相关费用由我方承担；若未更换或未按时更换，我方自愿接受甲方的处罚。

四、若我方出现对不符合质量要求的产品不予更换或未按时更换的情况三次，甲方有权扣除我方全部履约保证金并解除本合同。

五、我方接到甲方每批次送货通知后，超过 1 日未能履行送货义务，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履约保证金予以没收。

六、甲方临时补货，我方按要求按时送货，若未按时送货造成的所有损失由我方承担。

七、在服务过程中，我方保证不得向____（采购人）____ 相关人员提供回扣等违纪事件的发生。

八、我方承诺参加此次招标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违法违规行爲，无行业处罚、惩戒等不良执业记录及不良反映。如有隐瞒，我单位将承担一切法律后果。

九、对于违反上述条款要求，____（采购人）____ 有权终止和取消我单位的供货资格。

注：投标人可根据本单位情况自行编写和增加售后服务承诺条款或服务方案，充分体现本单位优质高效的售后服务和竞争优势，但须承诺满足以上基本要求并在售后服务承诺书中明确体现以上条款。

投标人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及盖章）

日 期：

附件十五

投标单位（供应商）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在_____项目招标活动中，我公司承诺如下：

1、不给予国家工作人员及其亲属各种形式的商业贿赂（包括送礼金礼品、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支付旅游费用、报销各种消费凭证、宴请、娱乐等）；

2、不与投标人相互勾结私下协议，弄虚作假，搞假招标、陪标、串通投标，明招暗定，暗箱操作。

3、我公司法人及项目参与人员有亲戚担任业主方副科级以上领导职务时，自愿放弃此次投标权。

如有上述行为，一经发现，我公司及项目参与人员愿意按照《政府采购法》、《招投标法》、《反不正当竞争法》的有关规定接受处罚。

公司法人代表：（签字及盖章）_____

法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项 目 经 理：（签字）_____

_____公司签章

年 月 日

附件十六

虚假应标承担责任声明（统一格式）

致：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公司承诺：所提供的投标文件（包括一切技术资料、技术承诺、商务承诺等）均真实有效，若在项目招标过程中（包括开评审、中标公示过程）及履行合同期间（包括验收过程）发现我公司提供的货物（或产品）与投标文件不一致，或发现我公司提供了不真实的投标文件（虚假材料），我公司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认可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作出的取消中标资格、罚没保证金等决定。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

附件十七

拟投入项目人员一览表（表格格式自拟）

拟投入本项目人员一览表

序号	姓名	职务及从业年限	性别	身份证号码	人员所在企业名称	专业技术职称	学历	电话	备注
1									
2									
3									
4									
..									
.									

注：格式不够可自行添加。

投标人：_____（盖单位鲜红公章）

法定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十八 关于对本投标文件中资料真实性的承诺书

关于对本投标文件中资料真实性的承诺

至：（项目、包段名称）评标委员会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项目、包段名称）的招标文件的要求，我公司在（项

目、包段名称）投标文件中所提供资料真实性作如下承诺：

我公司将严格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编制本投标文件时，对投标文件中所提供的资料全部真实和正确，并对提供的所有资料（资格、业绩、其他材料等）的真实性负责！

对提供的全部资料中有存在不真实（伪造或租借等虚假资料）情形，将无条件接受任何处罚，自行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

特此承诺

供应商（全称）：（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有效的联系方式：（手机号）

年 月 日

说明：投标供应商应按上述要求将内容填写完整，未提供此承诺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附件十九

无围标、串标等违法违规行为承诺书

本人作为（单位名称）_____的法人，清楚知晓我公司本项目投标活动，
对以下事项作出承诺：

一、我单位遵循公开、公平、公正、诚实守信的原则，依法依规参与本项目竞标。

二、我单位在本项目招标投标活动中，未参与围标串标。

三、我单位如被查实在本项目招标投标活动中存在围标串标的，递交投标文件行为作为实施串通投标违法行为的关键环节，本人承担直接责任人员法律责任，接受相应行政处罚和失信惩戒。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人单位名称：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二十

同类项目业绩一览表

序号	采购单位名称	采购内容	项目规模	签订合同时间	备注

注：供应商应在本表之后附同类项目中标通知书复印件，没有业绩则无需填写。

投标供应商全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及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二十一 质疑函范本

质 疑 函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

法律依据：

—

质疑事项 2

.....

签字（签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

附件二十二：投诉书范本

投诉书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诉人：

地址：邮编：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联系电话：

地址：邮编：

被投诉人 1：

地址：邮编：

联系人：联系电话：

联系人：联系电话：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包号：

采购人名称：

代理机构名称：

采购文件公告：___是/否___ 公告期限：

采购结果公告：___是/否___ 公告期限：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年月日，提出质疑，

质疑事项为：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于 年 月 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

事实依据：

—

法律依据：

—

投诉事项 2

.....

签字（签章）：

日期：

投诉书制作说明：

1. 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 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 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要求列明“授权 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 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 和相关事项。
 3. 投诉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投诉，投诉书中应列明具体分 包号。
 4. 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 料提供。
 5. 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 依据。
 6. 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7. 投诉人为自然人的，投诉书应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 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 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

附件二十三

供应商自行编写的技术文件

包括但不限于（具体详见评标标准，否则评审专家在评审时将不予采信）：

投标人认为更有利于此次投标的其它资料；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发展改革委、财政部等四部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中小企业划型标准如表所示：

农、林、牧、渔业	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中 型	500 万元-20 000 万元
	小 型	50 万元-500 万元
	微 型	50 万元以下
工业 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 水生产和供应 业）	从业人员 1 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 微型企业。	
	中 型	从业人员 300 人—1 000 人，且营业收入 2 000 万元— 40 000 万元
	小 型	从业人员 20 人—300 人，且营业收入 300 万元—2 000 万元
	微 型	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
建筑业	营业收入 8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8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 小微型企业。	
	中 型	营业收入 6000 万元—80000 万元，且资产总额 5 000 万 元—80 000 万元
	小 型	营业收入 300 万元—6 000 万元，且资产总额 300 万— 5 000 万元
	微 型	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300 万元以下
批发业	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 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 型企业。	
	中 型	从业人员 20 人—200 人，且营业收入 5 000 万元—40 000 万元
	小 型	从业人员 5 人—20 人，且营业收入 1 000 万元—5 000 万元
	微 型	从业人员 5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 000 万元以下
零售业	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 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 型企业。	
	中 型	从业人员 50 人—300 人，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20 000 万元
	小 型	从业人员 10 人—50 人，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500 万 元
	微 型	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
交通运输业 （不含铁路运输业）	从业人员 1 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 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 微型企业。	
	中 型	从业人员 300 人—1 000 人，且营业收入 3 000 万元— 30 000 万元

		小型	从业人员 20 人一 300 人，且营业收入 200 万元一 3 000 万元
		微型	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 万元以下
仓储业		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 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中型	从业人员 100 人一 200 人，且营业收入 1 000 万元一 30 000 万元
		小型	从业人员 20 人一 100 人，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一 1 000 万元
		微型	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
邮政业		从业人员 1 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 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中型	从业人员 300 人一 1 000 人，且营业收入 2 000 万元一 30 000 万元
		小型	从业人员 20 人一 300 人，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一 2 000 万元
		微型	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
住宿业	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中型	从业人员 100 人一 300 人，且营业收入 2 000 万元一 10 000 万元	
	小型	从业人员 10 人一 100 人，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一 2 000 万元	
	微型	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	
餐饮业	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 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中型	从业人员 100— 300 人，且营业收入 2 000 万元一 10 000 万元	
	小型	从业人员 10 人一 100 人，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一 2 000 万元	
	微型	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	
信息传输业 （包括电信、 互联网 和相 关服务）	从业人员 2 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中型	从业人员 100 人一 2 000 人，且营业收入 1 000 万元一 10 000 万元	
	小型	从业人员 10 人一 100 人，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一 1 000 万元	
	微型	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	
软件和信息技 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中型	从业人员 100— 300 人，且营业收入 1 000 万元一 10 000 万元	
	小型	从业人员 10 人一 100 人，且营业收入 50 万元一 1 000 万元	
	微型	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	
房地产开发经	营业收入 200 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10 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营	中型	营业收入 1 000 万元— 200 000 万元，且资产总额 5 000 万元— 10000 万元
	小型	营业收入 100 万元— 1 000 万元，且资产总额 2 000 万元— 5 000 万元
	微型	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2 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 1 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 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中型	从业人员 300 人— 1 000 人，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 5 000 万元
	小型	从业人员 100 人— 300 人，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 1 000 万元
	微型	从业人员 1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 万元以下
租赁和商务服 务业	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20 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其中， 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8 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 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中型	从业人员 100 人— 300 人，且资产总额 8 000 万元— 120 000 万元
	小型	从业人员 10 人— 100 人，且资产总额 100 万元— 8 000 万元
	微型	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 万元以下
其他未列明行 业	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中型	从业人员 100— 300 人
	小型	从业人员 10 人— 100 人
	微型	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